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778,683,2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公司负责人陈爱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2
第十节 内部控制	7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本公司、中山公用	指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汇集团	指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复星集团	指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用科技	指	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供水公司	指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正中珠江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重大风险提示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山公用	股票代码	00068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山公用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ongshan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PU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爱学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03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03		
公司网址	http://www.zpug.net		
电子信箱	zpug@zpug.net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晖	梁绮丽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电话	0760-88380008	0760-89886813
传真	0760-88380022	0760-88830011
电子信箱	caoh@zpug.net	moon@zpug.net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2 年 12 月 26 日	广东省佛山市祖庙路 42 号之一	4406001000011	-	-
报告期末注册	2015 年 03 月 05 日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	440000000047235	442000193537268	19353726-8

		厦北座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p>1、公司于 1992 年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股审[1992]81 号”文批准设立，原名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416 号、[1996]417 号文件批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总股本 1600 万股，发起人为佛山市兴华商业集团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1999 年，经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府发[1999]514 号文和财政部财管字[1999]320 号文批准，佛山市兴华商业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占总股本 38.93%的发起人股份(国家股)转让给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2000 年，公司名称由“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转让完成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3、2007 年，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东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1556 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584 号文批准，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注销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名称由“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变更为中汇集团，同时也是公司第一大股东。</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昭、刘远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1,154,874,930.19	867,467,595.25	1,047,850,787.06	10.21%	818,512,686.67	896,971,44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7,986,342.14	608,441,579.95	633,485,164.43	18.07%	366,852,383.20	376,174,47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25,890,885.75	456,928,209.21	451,524,528.48	60.76%	354,636,275.09	351,638,58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9,967,287.61	313,152,599.19	372,818,355.55	1.92%	272,153,161.38	286,431,597.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	0.78	0.81	18.07%	0.47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6	0.78	0.81	18.07%	0.47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1%	9.69%	9.50%	0.91%	6.27%	6.10%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9,955,405,355.86	8,205,166,722.04	8,559,433,959.97	16.31%	7,645,249,516.56	7,960,090,87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74,307,461.19	6,540,954,690.51	6,917,081,529.43	8.06%	6,050,041,898.35	6,443,530,473.00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47,986,342.14	633,485,164.43	7,474,307,461.19	6,917,081,529.43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47,986,342.14	633,485,164.43	7,474,307,461.19	6,917,081,529.4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31,250.09	-253,638.89	377,656.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42,474.67	23,120,268.30	14,11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596,427.53	2,616,936.07	1,940,689.8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173,854.64	41,658,773.14	27,440,201.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55,774.31	430,566.29	240,727.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513,903.49	179,545,612.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59,908.98	61,779,629.33	11,134,892.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84,270.56	3,378,252.04	8,438,501.59	
合计	22,095,456.39	181,960,635.95	24,535,881.7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中国宏观经济呈持续调整态势，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环保水务行业受到全社会的广泛关注，政策鼓励、监管趋严、技术标准提高、竞争态势升级的特征愈发显著。

作为以环保水务为主业的上市公司，中山公用在2014年秉承产业经营与资本运营“双轮驱动”的战略思路，克服外部经济增速放缓、内部成本不断攀升所造成的多重压力，通过持续深化运营机制创新、优化主业经营模式和培养新产业项目成长等措施，有效改善经营管理质量，并进一步强化了“环保水务”作为公司核心业务的战略定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5,487.49万元，同比增长10.21%；实现利润总额81,697.68万元，同比增长11.57%；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74,798.63万元，同比增长18.07%。

2014年7月26日，公司大股东中汇集团发布《公开征集受让方公告》，减持其所持有的中山公用13%股份，8月11日，中汇集团与复星集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详情请见本节一、概述。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经营模式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项 目	2014 年度收入	2013 年度收入	同比增减
主营业务			
供水	607,010,993.10	570,150,295.70	6.47%
污水、废液处理	105,979,294.10	107,058,599.85	-1.01%
市场租赁业	137,495,537.07	115,675,466.62	18.86%
物业管理	16,142,095.06	15,425,656.27	4.64%
客运服务	180,434,870.03	173,535,750.29	3.98%

其他	13,221,592.06	2,652,424.38	398.47%
小 计	1,060,284,381.42	984,498,193.11	7.70%
其他业务			
建筑安装	74,227,266.37	46,980,678.25	58.00%
技术支持费	3,893,512.94	4,122,667.18	-5.56%
代收费手续费	2,197,346.91	3,033,330.50	-27.56%
材料转让	43,275.22	971,952.99	-95.55%
物业出租	3,629,151.03	2,317,082.44	56.63%
停车场收入	2,054,754.25	1,761,310.38	16.66%
其他收入	8,545,242.05	4,165,572.21	105.14%
小 计	94,590,548.77	63,352,593.95	49.31%
合 计	1,154,874,930.19	1,047,850,787.06	10.21%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供水	销售量	吨	375,312,983	363,444,309	3.27%
	生产量	吨	435,055,151	422,479,223	2.98%
污水、废液处理	销售量	吨	98,128,976	98,653,837	-0.53%
	生产量	吨	98,128,976	98,653,837	-0.5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36,743,580.5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0.5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山市财政局	91,120,869.66	7.89%

2	火炬开发区自来水公司	69,300,593.92	6.00%
3	中山市沙溪镇自来水公司	42,789,991.20	3.71%
4	中山市大涌自来水有限公司	20,668,481.20	1.79%
5	沙溪镇财政所	12,863,644.56	1.11%
合计	--	236,743,580.54	20.5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供水	主营业务成本	438,268,136.54	61.04%	418,374,833.61	62.78%	4.75%
污水、废液处理	主营业务成本	62,293,819.44	8.68%	63,222,271.70	9.49%	-1.47%
市场租赁业	主营业务成本	53,969,713.89	7.52%	46,665,394.01	7.00%	15.65%
物业管理	主营业务成本	14,639,060.43	2.04%	13,549,808.07	2.03%	8.04%
客运服务	主营业务成本	82,815,050.79	11.53%	86,718,132.68	13.01%	-4.50%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11,053,188.56	1.54%	2,101,078.28	0.32%	426.07%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供水	原材料	251,564,604.77	35.04%	247,145,207.04	37.09%	1.79%
供水	职工薪酬	20,859,770.11	2.91%	19,616,309.35	2.94%	6.34%
供水	折旧费及摊销	93,448,463.28	13.02%	89,678,363.76	13.46%	4.20%
供水	其他成本费用	72,395,298.38	10.07%	61,934,953.46	9.29%	16.89%
污水处理	原材料	1,507,841.00	0.21%	1,330,508.00	0.20%	13.33%
污水处理	职工薪酬	8,074,751.00	1.12%	8,385,506.53	1.26%	-3.71%
污水处理	折旧费及摊销	24,906,875.99	3.47%	26,166,220.13	3.93%	-4.81%
污水处理	其他成本费用	27,804,351.45	3.88%	27,340,037.04	4.10%	1.70%
市场租赁业	职工薪酬	17,024,500.18	2.37%	14,450,861.63	2.17%	17.81%
市场租赁业	折旧及摊销	27,268,311.93	3.80%	19,029,319.60	2.86%	43.30%

市场租赁业	其他	9,676,901.78	1.35%	13,185,212.78	1.97%	-26.61%
物业管理业	职工薪酬	13,963,338.83	1.95%	12,626,255.75	1.89%	10.59%
物业管理业	折旧及摊销	66,860.66	0.01%	80,707.11	0.01%	-17.16%
物业管理业	其他	608,860.94	0.08%	842,845.21	0.13%	-27.76%
旅客运输	职工薪酬	9,542,771.38	1.33%	10,642,748.00	1.60%	-10.34%
旅客运输	修理费	13,887,140.00	1.93%	14,449,665.18	2.17%	-3.89%
旅客运输	燃料	47,669,932.62	6.64%	52,760,851.13	7.91%	-9.65%
旅客运输	其他	11,715,206.79	1.63%	8,864,868.37	1.33%	32.15%
其他		11,053,188.56	1.54%	2,101,078.28	0.32%	426.07%

说明

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 5,161.70 万元,增长 7.75%,主要是供水业务成本增加 1,989.33 万元,市场租赁业务成本增加 730.43 万元,物业管理业务成本增加 108.93 万元,旅客运输业务成本减少 390.31 万元,新设立商贸公司业务成本增加 983.46 万元,建筑安装成本增加 1,917.95 万元。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58,142,662.5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1.34%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87,704,717.04	17.44%
2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86,084,006.10	17.12%
3	新港石油有限公司	47,701,847.68	9.49%
4	广东省西河流域管理局	20,529,506.88	4.08%
5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16,122,584.83	3.21%
合计	--	258,142,662.53	51.3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关联方
2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关联方
3	新港石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	广东省西河流域管理局	非关联方
5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关联方

4、费用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较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0,758,280.51	47,435,266.95	7.01%	
管理费用	156,028,675.11	161,963,036.00	-3.66%	
财务费用	78,311,277.07	54,735,295.33	43.07%	主要系公司 2014 年发行公司债，相应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40,734,287.34	80,654,451.22	-49.50%	主要系公司 2013 年度处置信托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计提当期所得税较大所致。

5、研发支出

无。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5,758,985.39	1,440,220,808.85	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5,791,697.78	1,067,402,453.30	-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967,287.61	372,818,355.55	1.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5,693,115.05	2,168,469,687.24	65.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2,251,618.13	2,425,855,359.02	7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558,503.08	-257,385,671.78	-197.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160,802.57	29,541,079.19	2,588.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068,228.43	195,237,327.00	20.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092,574.14	-165,696,247.81	436.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500,896.82	-50,263,564.04	441.2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下降 197.82%，主要是理财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增加及取得子公司支付现金净额增加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436.82%，主要本年发行公司债收到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供水	607,010,993.10	438,268,136.54	27.80%	6.47%	4.75%	1.18%
污水、废液处理	105,979,294.10	62,293,819.44	41.22%	-1.01%	-1.47%	0.27%
市场租赁业	137,495,537.07	53,969,713.89	60.75%	18.86%	15.65%	1.09%
物业管理	16,142,095.06	14,639,060.43	9.31%	4.64%	8.04%	-2.85%
客运服务	180,434,870.03	82,815,050.79	54.10%	3.98%	-4.50%	4.07%
其他	13,221,592.06	11,053,188.56	16.40%	398.47%	426.07%	-4.39%
分产品						
供水	607,010,993.10	438,268,136.54	27.80%	6.47%	4.75%	1.18%
污水、废液处理	105,979,294.10	62,293,819.44	41.22%	-1.01%	-1.47%	0.27%
市场租赁业	137,495,537.07	53,969,713.89	60.75%	18.86%	15.65%	1.09%
物业管理	16,142,095.06	14,639,060.43	9.31%	4.64%	8.04%	-2.85%
客运服务	180,434,870.03	82,815,050.79	54.10%	3.98%	-4.50%	4.07%
其他	13,221,592.06	11,053,188.56	16.40%	398.47%	426.07%	-4.39%
分地区						
广东省	1,060,284,381.42	663,038,969.65	37.47%	7.70%	5.14%	1.5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85,752,971.34	6.89%	514,252,074.52	6.01%	0.88%	
应收账款	53,248,432.41	0.53%	56,094,700.47	0.66%	-0.13%	
存货	37,486,709.00	0.38%	26,211,832.71	0.31%	0.07%	

投资性房地产	574,098,683.95	5.77%	560,236,138.45	6.55%	-0.78%	
长期股权投资	5,489,100,845.78	55.14%	4,891,922,199.59	57.15%	-2.01%	
固定资产	1,662,177,677.01	16.70%	1,706,816,571.49	19.94%	-3.24%	
在建工程	153,533,770.38	1.54%	66,270,974.41	0.77%	0.77%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0.29%	-0.29%	
应付债券	1,787,666,666.74	17.96%	992,333,333.38	11.59%	6.37%	主要系发行公司债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环保水务板块拥有区域供水、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在城市供水、污水处理、工程设计、水质检测、信息化、水处理技术研发、供水服务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资源；已建立标准的 ISO9000、14001 质量/环境管理体系，与“智慧水务”信息化管理平台和区域计量等精细化管理手段有机联动，形成了可复制、输出的运营管控模式；同时，拥有专业、高效的人才梯队，具备较强的专业技术研发、运用和机制创新能力。

公司市场运营板块拥有遍布全市的农产品终端服务网络，已建成 ISO9001、ISO14001 质量/环境管理体系，初步形成集“采购—加工—配送”于一体的经营模式、“租金+经营权费+交易费+其他费用”的盈利模式，以及前期策划与招商同步的商业综合体开发模式。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64,850,500.00	60,000,000.00	341.42%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商业营业用房出租	70.00%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经营中山港至香港旅客运输	60.00%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为企业和个人提供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	43.83%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300,000,000.00	686,754,216	11.60%	686,754,216	11.60%	4,595,641,043.40	582,716,633.89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所得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14,000,000.00	5,000,000	0.06%	5,000,000	0.06%	14,000,000.00	1,2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投资所得
合计		314,000,000.00	691,754,216	--	691,754,216	--	4,609,641,043.40	583,966,633.89	--	--

(3)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3,000	2013年12月10日	2014年01月0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			54.49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13年10月28日	2014年01月2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5.22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500	2013年11月19日	2014年02月1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19.82
招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2014年01月02日	2014年02月1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113.92
建设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8,000	2014年01月10日	2014年02月1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			108.69
招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2014年02月14日	2014年03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76.93
光大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8,000	2014年02月20日	2014年02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			14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500	2014年03月05日	2014年06月0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48.16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14年03月19日	2014年06月2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9.84
兴业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8,000	2014年03月06日	2014年04月1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40.66
招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结构性存款	12,000	2014年03月31日	2014年05月1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71.8
兴业银行	非关联方	否	结构性存款	8,000	2014年04月15日	2014年06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83.2
工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14年04月29日	2014年07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9.53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14年04月29日	2014年10月2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54.85
招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结构性存	12,000	2014年	2014年	保本浮动	12,000			83.84

			款		05 月 13 日	07 月 02 日	收益型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500	2014 年 06 月 13 日	2014 年 10 月 08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			91.68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14 年 06 月 30 日	2014 年 10 月 2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33.14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14 年 07 月 09 日	2014 年 07 月 3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5.29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14 年 08 月 01 日	2015 年 01 月 05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6.14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14 年 08 月 22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18.66
工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14 年 08 月 22 日	2014 年 12 月 25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16.55
招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结构性存款	12,000	2014 年 07 月 04 日	2014 年 10 月 09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162.64
兴业银行	非关联方	否	结构性存款	8,000	2014 年 07 月 04 日	2014 年 09 月 05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69.04
光大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2014 年 07 月 23 日	2014 年 10 月 15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179.51
招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结构性存款	5,000	2014 年 07 月 28 日	2014 年 11 月 2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99.25
招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结构性存款	5,000	2014 年 07 月 28 日	2014 年 11 月 20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64.59
平安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5,000	2014 年 07 月 28 日	2014 年 08 月 29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96.44
光大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2014 年 07 月 31 日	2015 年 02 月 02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40.82	

			品		日	日					
招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8,000	2014年09月03日	2014年10月1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51.11
平安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5,000	2014年09月04日	2014年09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			81.92
工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50	2014年09月17日	2014年12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			2.34
平安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8,000	2014年09月30日	2014年10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30.25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500	2014年10月10日	2014年12月2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			50.6
招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2014年10月11日	2014年12月2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124.08
工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14年10月13日	2014年12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9.28
平安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7,000	2014年10月13日	2014年11月1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			64.27
农业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	2014年10月15日	2015年01月0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17	
招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4年10月20日	2014年12月2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91.78
光大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3,000	2014年10月21日	2014年12月2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			108.2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400	2014年10月24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0			29.14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14年10月29日	2014年12月3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6.24

平安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8,000	2014年10月30日	2014年11月2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29.24
平安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7,000	2014年11月12日	2014年12月1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			58.68
招商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8,000	2014年11月24日	2015年01月2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75	
交通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2014年11月26日	2015年01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71.23	
交通银行	非关联方	否	结构性存款	1,000	2014年11月26日	2015年01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7.12	
兴业银行	非关联方	否	结构性存款	8,000	2014年12月05日	2014年12月1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5.98
平安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2014年12月25日	2015年01月0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49	
兴业银行	非关联方	否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14年12月25日	2015年01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76.19	
广发银行	非关联方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500	2014年12月26日	2015年03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9.1	
合计				433,650	--	--	--	347,650		1,259.01	2,424.85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4年07月22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0,0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发行了 10 亿公司债及于 2014 年 7 月发行 8 亿公司债，该募集资金已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供应自来水	生产供应自来水	588,717,300.00	2,115,100,825.59	1,093,738,848.68	688,543,499.41	84,506,082.65	82,684,066.69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工业、生活污水处理；其他环境污染监测	170,000,000.00	503,410,133.28	281,394,393.88	107,098,635.08	15,718,248.51	12,352,571.9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证券业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	5,919,291,464.00	240,099,775,522.60	41,377,456,031.9	13,394,972,903.6	6,553,229,249.03	5,145,512,970.61

			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证券承销与保荐； 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为期货公司投资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融资融券			8	7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运输服务业	中山港至香港旅客运输	106,353,168.31	405,540,023.74	256,225,256.05	190,814,027.20	78,392,734.67	59,188,940.77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购买中港客运股权后，通过参与中港客运公司的经营及项目开发，把握先机、开发重点项目，推动转型升级，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将产生积极作用	货币购买取得 60%股权	有利于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的增长。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七、2015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32,000	36,000	13,547.96	增长	136.20%	165.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6	0.17	增长	141.18%	170.59%

业绩预告的说明

主要是公司对广发证券投资收益增长所致。

八、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环保水务行业

行业竞争格局方面，2014 年，国内传统水务市场接近饱和，新建项目开始向中小城镇、农村地区转移。同时，水务行业的低盈利性仍将持续，促使水务与资本市场加速融合，水务市场进入以资本实力进行同行业或相关多元产业横向、纵向整合，通过并购来提高市场占有率的新阶段，全国性综合环境服务集团正在形成，将改变市场竞争格局。

行业发展趋势方面，一是环保水务行业的政策环境良好。环保产业被列为“十二五”期间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首，同时，随着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等环境治理的法律、法规及规划的陆续出台，中国环保产业的外部环境日趋改善，迎来产业发展的“黄金机遇期”。

二是新型城镇化建设拉动市场需求。随着国家不断加强环境治理力度，县级及以下地区的环境政策、资本逐步落实到位，乡镇、农村的环保设施建设速度势必加快。

三是环保衍生市场引发广泛关注。再生水、污泥处置、土壤修复、工业污水处理、垃圾焚烧、危险废弃物处置等产业项目逐渐成为投资热点，环保产业园区模式的产业集群效应凸显，具有较大发展空间。

四是环保水务企业发展模式向产业链整合发展。随着政府对环保市场的监管力度不断加强，行业标准逐步提升，行业竞争日趋加剧，企业发展模式也开始由单一的争夺项目向产业链整合发展。

2、市场运营行业

行业竞争格局方面，据商务部相关数据显示，至 2014 年，全国共有农产品批发市场 4,476 家，年成交总额 37414.4 亿元，同比增长 18.6%；年成交量 78,138.7 万吨，同比增长 9.5%；总交易面积 15,268.5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12.5%；从业人员 646.4 万人，同比增长 9.1%。同时，我国农贸、农批市场运营行业仍存在规模化及专业化程度较低，产品同质化严重等问题，且缺乏现代农产品批发市场的规范和高效运作手段，管理规范化水平有待提高。

行业发展趋势方面，一是土地流转新政策将进一步提高生产集中化程度，未来农业生产将逐渐向大规模发展，生产的大规模必然导致流通渠道发生变化，产地批发市场的竞争将更

加激烈。

二是农产品市场国际化趋势继续推进，未来对农产品规格化、标准化的要求不断提高，将促进批发市场及上游产业链的标准化生产、公开透明交易。

三是全社会食品质量安全意识不断增强，国家对食品安全监管将更加严格，农贸市场行业面临转型升级的挑战，为农贸市场的品牌化、超市化带来发展契机。

3、港口客运业务板块

行业竞争格局方面，公司控股的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中山至香港、辐射珠三角地区的水路旅客运输。目前，粤、港两地共有 17 家客运公司经营水路客运，其中广东省 13 家，香港 4 家，经营航线超过 30 条，有超过 60 条铝质豪华双体客船，总可载容量超过 21,000 客位。其中，公司合作股东珠江客运有限公司代理的各类客船数目超过 50 艘，客位超过 16,000 个，是珠三角区域水路客运领域的龙头企业。

行业发展趋势方面，未来港珠澳大桥和深中通道的通车、公路和轨道交通网络的完善将对水路客运带来冲击和考验。为保证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和最佳效益，应充分发挥港口地理位置优势，尤其是新中山港东移之后，中山至香港机场的航程缩短至 45 分钟，中山至香港中港城码头的航程缩短至 70 分钟，将大幅提升新中山港的竞争力；同时，认真做好市场的分析和预测，积极探讨适应市场竞争的新船型和高效的航班编排，为企业今后的可持续发展做好充分必要的准备。

4、股权投资与金融服务

2014 年，公司参股的广发证券紧密围绕行业创新发展趋势，把握资本市场活跃、证券行业深化改革的发展契机，实现收入和盈利水平的大幅度增长，为公司盈利做出突出贡献。公司将一如既往，全力支持广发证券的健康发展，保障公司投资收益持续增长。

2014 年，公司投资的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均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二）公司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1、公司已经具备清晰的发展战略、较为充裕的资金，但较为缺乏环保水务类项目储备。

对策：在持续推进本地水务资源整合的同时，放眼国内水务及环保市场，采取“环保”与“水务”并举，主要通过项目并购实现产业领域和经营区域的拓展。

2、公司需要进一步提升对外拓展能力、防控投资风险。

对策：一方面加大项目带头人等关键人才的引进，在拓展项目的实操过程中锻炼投资团

队；另一方面，需要进一步深化机制创新，建立更为高效且风险可控的投资决策机制；同时积极发挥股东层面协同作用，加快向外拓展。

3、公司需要加大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力度，进一步提高经营业绩和核心竞争力。

对策：继续加大环保水务领域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引进及应用力度，提升自主技术实力；同时，在构建可复制、输出的运营管控模式基础上，推动落实股权激励承诺和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激励机制，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公司需要进一步优化各板块的业务结构，以保证各板块业务的健康发展。

对策：公司将择机对占股比例较小的股权投资项目进行优化处置；同时适时剥离经营面积小、位置偏僻、业绩不佳的农贸市场，以保证各板块业务的健康发展。

（三）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产业经营+资本运营”双轮驱动的战略思路，定位环保水务为核心业务，通过提升环保水务板块的产业经营能力，与资本运营平台协同增效，致力打造行业内有影响力的领先企业；积极担当社会责任和环境保护的公民企业；促成员工实现自身价值的平台企业。

公司环保水务板块的战略目标是“以环保水务为核心，通过产业链延伸及相关领域多元化发展，致力成为全国领先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为此，公司在确保现有业务稳定发展的基础上，要本地与外埠项目并重，进一步推动“立足中山、辐射全国”的“走出去”战略。对外投资以收购兼并为主，关注投资目标的未来增长潜力，做大环保水务板块的营业收入和市场份额，推动持续增长，争取实现环保类业务占公司整体业务比重的有效提升。

公司农贸市场运营板块的战略方向是“打造区域性的优质农副产品交易平台与综合型服务提供商”。为此，公司的盈利重心在未来三年将向价值链上游转移，通过建立复合收费模式、搭建物流网络等措施，着力发展新型农产品批发交易平台和商贸流通业务，着力打造集采购-分拣-配送于一体的“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力争通过 3-5 年转型、培育，市场板块能够具备独立发展能力。

同时，公司将继续推动农贸市场的硬件和业态升级，在农贸市场改造过程中寻找商机，以实现市场运营与物业开发协同增效。

公司港口航运板块的战略方向是打造“珠江口西岸港澳航线最具实力的水上交通综合枢纽港”。为此，公司将把握新中山港东移的契机，着力推进新客运港建设项目和新船型的引进，为旅客提供安全、快捷、优质的服务，提升中港客运公司整体经营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

（四）公司经营计划

自 2015 年起，公司将在做大、做强水务主业的同时，向环保相关业务领域延伸，提高环保业务在公司营业收入中的比重；同时，通过开拓多种融资渠道，加强环保、投资等专业领域的人才梯队建设，激励与考核体系的完善及创新，以及做好公共关系管理等措施，为战略落地提供有力保障。

为此，公司将从“围绕一个中心”、“提升三种能力”、“推进八项重点工作”三个方面做好 2015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即：以打造“全国领先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为中心，切实提升项目拓展能力、运营管控能力和低成本融资能力三种能力，扎实推进本地与外埠环保水务项目资源整合，持续加大技术合作和科技方面的资源投入，着力构建可复制输出的集团管控模式，重点构建多层次的融资体系，强化内部培训和人才招聘，探索建立企业长效激励机制，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市值管理等八项重点工作。

十、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014 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2014 年 6 月 20 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公司于 2014 年年报时开始执行。

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若干财务报表项目已根据上述准则进行列报，比较期间财务信息已相应调整，并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应用指南列报了2013年1月1日的资产负债表。	已经公司内部审批流程通过实施	详见下表	详见下表

上述第一项会计政策变更所影响的报表项目及其金额：

项 目	2013. 12. 31	2013. 1. 1
长期股权投资	-14,000,000.00	-14,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00,000.00	14,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4,300,170.13	-244,300,170.13
递延收益	4,390,000.02	3,923,333.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4,390,000.02	-3,923,333.34
资本公积	345,590,428.20	308,594,944.37
其他综合收益	631,610,252.32	668,605,736.15
盈余公积	-73,290,051.04	-73,290,051.04
未分配利润	659,610,459.35	659,610,459.35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无。

十四、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公司在报告期修订了《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制度》，调整了利润分配政策。

一、《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三条规定：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及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 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总体而言，在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每年的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每年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数时，不得进行高比例分红。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资金。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具体实施应依据《分红管理制度》进行。

二、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第十一条规定：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市 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 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 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 约回购股份资 金计入现金分 红的比例
2014 年	233,604,964.50	747,986,342.14	31.23%		
2013 年	116,802,482.25	633,485,164.43	18.44%		
2012 年	77,868,321.50	376,174,470.07	20.7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3.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778,683,215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233,604,964.50
可分配利润 (元)	2,579,069,385.9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公司 2014 年度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47,986,342.14 元, 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653,560,816.35 元。根据《公司章程》, 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5,356,081.64 元后, 本年末分配利润为 588,204,734.71 元; 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2,107,667,133.45 元, 减去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派发的 2013 年度现金红利 116,802,482.25 元后, 201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579,069,385.91 元。</p> <p>公司拟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778,683,215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3,604,964.50 元(含税), 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p> <p>同时, 公司拟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778,683,215 股为基数, 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共计转增 622,946,572 股。</p> <p>2014 年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完成后, 公司 2014 派发现金红利 233,604,964.50 元(含税), 占 201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7,986,342.14 元的 31.23%, 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1,401,629,787 股。</p> <p>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p>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一家公用事业类上市公司，公司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和现有资源，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2014 年，环保水务板块建立涵盖 10 余家供水公司、水厂和污水处理厂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确立“安全供水、优质服务、达标排放、改善环境、追求卓越”的质量/环境方针并通过香港品质保证局的认证审核；积极开展“西江水系下游微污染源水水质预警及强化处理工艺”研究，并配合中山市雨污分流项目，完成对城区 11 条内河涌每季度一次的水质检测工作。上述举措有效保障了区域供水安全。

同时，以用户需求为导向，提高水务客户服务质量。公司已推出实体营业厅、96968 供水服务热线、微信等多种公众服务平台，新增支付宝等 4 个水费缴费渠道，利用信息技术构建全方位、立体式客户服务体系。此外，公司继续以开放水厂参观为载体，开展“世界水日”和“中国水周”主题宣传，为提高市民水节水意识、共建“节水型”社会起到推动作用。

市场运营板块从零起步建立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及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已通过香港品质保证局审核认证；公司着力培育的“新鲜 100”农产品超市项目，初步形成“连锁门店+团购业务+网购商城”的经营模式，有效满足市民对农产品“新鲜、安全、优质”的消费需求。

港口客运方面，公司控股的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全面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取得水路旅客运输二级证书，港口客运（滚装、渡船渡口）码头三级证书，安全、优质、快捷运送旅客逾百万人次，为创建“平安港口”、“平安公交”做出贡献。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 是 √ 否 □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 是 √ 否 □ 不适用

十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1 月 20 日	公司六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平安证券	公司经营现状及主营业务的

					发展。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印刷版本及公司期刊。
2014 年 06 月 25 日	公司三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新华基金、华夏基金、泰康资产	公司经营状况及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印刷版本及公司期刊。
2014 年 08 月 20 日	公司六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	公司经营状况及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印刷版本及公司期刊。
2014 年 09 月 03 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方证券、方正证券	公司经营状况及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印刷版本及公司期刊。
2014 年 09 月 10 日	公司六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	公司经营状况及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印刷版本及公司期刊。
2014 年 09 月 19 日	公司六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	公司经营状况及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印刷版本及公司期刊。
2014 年 09 月 24 日	公司六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华商基金、广证恒生	公司经营状况及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印刷版本及公司期刊。
2014 年 10 月 09 日	公司六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证券、长信基金、信达澳银基金	公司经营状况及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印刷版本及公司期刊。
2014 年 11 月 19 日	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鹏华基金、宝盈基金、深圳民森投资、智信创富、嘉德森集团	公司经营状况及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印刷版本及公司期刊。
2014 年 11 月 21 日	公司六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东兴证券、国金证券、华泰证券、联讯证券、诺安基金	公司经营状况及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印刷版本及公司期刊。
201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其他	公司投资者	公司经营状况及战略规划。
接待次数					10
接待机构数量					26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3 日向北京仲裁委员会递交《仲裁申请书》，申请仲裁公司与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有限公司《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中心入股协议书》纠纷一案，北京仲裁委员会于 2013 年 5 月 8 日受理该案。	4,771	否	注 1	注 2	注 3	2013 年 05 月 15 日、2014 年 1 月 25 日、2015 年 3 月 7 日	注 4

注 1：仲裁进展

1. 北京仲裁委员会立案受理并于 2013 年 7 月 8 日首次开庭。
2. 2014 年 1 月 10 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出具的（2014）京仲裁字第 0022 号《裁决书》，为终局裁决。
3. 目前处于执行阶段。

注 2：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1. 结果：

（1）被申请人：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有限公司向申请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回购款 35,975,000 元；申请人应当在被申请人支付该款项之后，配合被申请人将其所持有的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中心 10%的股权变更至被申请人名下；

（2）被申请人以回购款 35,975,000 元为本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标准，赔偿申请人自 2013 年 3 月 13 日至付清前述股权回购款之日止的利息损失，暂计至 2013 年 4 月 20 日利息损失数额为 215,258.63 元；

（3）本案件仲裁费 280,390.32 元（已由申请人全部预交），申请人承担 20%计 56,078.06 元，被申请人承担 80%计 224,312.26 元，被申请人应直接向申请人支付代其垫付的仲裁费

224,312.26 元。上述被申请人应向申请人支付的款项，被申请人应当在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 10 日内履行完毕。逾期支付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相关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2. 影响：通过本次裁决的执行，公司收回的资产价值为 2424.2 万元，将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状况产生正面影响。

注 3：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为执行北京仲裁委员会的裁决，公司对重庆金融中心进行了财产调查，查明该公司无重大资产，没有履行裁决的能力，如对其实施强制执行，公司难以获得实际利益。因此，为争取减少损失，公司将执行的思路转到与对方协商的方向。经多次协商后，各方同意了债务代偿的和解方案：刘发明（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实际控制人）替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代偿债务，刘发明以其有权处分的房产（位于重庆市江北区的重庆金融中心大厦 11 楼的 3 套房产，建筑面积共计 977.5 平米，评估价为 2424.2 万元）替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向公司还债（即履行裁决确定的回购义务），公司承担过户税费，房产价值不足债务额度，房产过户后，公司豁免不足抵偿的债务，不再向重庆金融中心或刘发明进行追索，公司持有的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中心（以下简称“一卡通公司”）10%股权过户给重庆金融中心，双方债权债务关系终结。

目前，上述房产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公司已获得房地产权证。因一卡通公司属于第三方支付机构，依据中国人民银行的监管规定，股权变更（公司持有的一卡通公司 10%股权过户给重庆金融中心）申请已报人民银行审批中。

注 4：披露指引

《仲裁申请受理公告》（2013-023）、《仲裁进展公告》（2014-008）、《仲裁进展公告》（2015-023）均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可查询。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60%股权	18,815.25	股权交易已完成	注 1	3,551.34	4.75%	是	同一实际控制人	2014 年 01 月 28 日、2014 年 3 月 13 日	注 2

注 1: 公司购买中港客运股权后, 通过参与中港客运公司的经营及项目开发, 把握先机、开发重点项目, 推动转型升级, 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将产生积极作用。

注 2: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4-010)、《关于购买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60%股权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4-014) 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可查询。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房屋出租	参考市场价格	74.65	74.65	0.54%	银行转账	74.65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房屋出租	参考市场价格	15.64	15.64	0.11%	银行转账	15.64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72.73	72.73	18.68%	银行转账	72.73	2014年04月22日	注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77.53	77.53	19.91%	银行转账	77.53	2014年04月22日	注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22.64	22.64	5.82%	银行转账	22.64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22.64	22.64	5.82%	银行转账	22.64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22.64	22.64	5.82%	银行转账	22.64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检测费	参考市场价格	17.45	17.45	0.24%	银行转账	17.45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检测费	参考市场价格	11.01	11.01	0.15%	银行转账	11.01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检测费	参考市场价格	12.77	12.77	0.17%	银行转账	12.77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检测费	参考市场价格	3.15	3.15	0.04%	银行转账	3.15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利息	参考市场价格	7.48	7.48	0.86%	银行转账	7.48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利息	参考市场价格	64.16	64.16	7.34%	银行转账	64.16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利息	参考市场价格	188.00	188.00	21.52%	银行转账	188.00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利息支出	参考市场价格	15.75	15.75	0.19%	银行转账	15.75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建造管网	参考市场价格	6,368.01	6,368.01	39.37%	银行转账	6,368.01	2014年04月22日	注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自来水	参考市场价格	8,770.47	8,770.47	14.45%	银行转账	8,770.47	2014年04月22日	注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自来水	参考市场价格	8,608.40	8,608.40	14.18%	银行转账	8,608.40	2014年04月22日	注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自来水	参考市场价格	1,612.26	1,612.26	2.66%	银行转账	1,612.26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自来水	参考市场价格	393.41	393.41	0.65%	银行转账	393.41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自来水	参考市场价格	561.02	561.02	0.92%	银行转账	561.02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市场租赁	参考市场价格	77.00	77.00	0.56%	银行转账	77.00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废液处理收入	参考市场价格	25.07	25.07	0.24%	银行转账	25.07		
合计					---	---	27,043.88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本单位关联交易属正常业务范围，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交易。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p>1、公司预计 2014 年与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7,3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其中：公司预计 2014 年向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200 万元，2014 年度未向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预计 2014 年向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劳务交易 100 万元，2014 年度公司未向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劳务；公司预计 2014 年接受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劳务 7,000 万元，2014 年度接受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劳务实际发生额为 6,368.01 万元。</p> <p>2、公司预计 2014 年与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8,800.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其中：公司预计 2014 年向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8,700 万元，2014 年度向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实际发生额为 8,770.47 万元；公司预计 2014 年度向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劳务交易 100 万元，2014 年度</p>							

	向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劳务实际发生额为 77.53 万元。 3、公司预计 2014 年度与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8,400.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其中：公司预计 2014 年度向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8,300 万元，2014 年度向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实际发生额为 8,608.40 万元；公司预计 2014 年向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提供劳务交易 100 万元，2014 年度向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提供劳务实际发生额为 72.73 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无

注：《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可查询。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市场公允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股权转让	参考市场价格	12,387.56	18,815.25	18,815.25	18,815.25	银行转账	0	2014年01月28日、2014年3月13日	注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资产评估增值所致。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公司购买中港客运股权后，通过参与中港客运公司的经营及项目开发，把握先机、开发重点项目，推动转型升级，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将产生积极作用。本次交易预计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注：《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4-010）、《关于购买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60%股权的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14）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可查询。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0.33	0.33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17.28	17.28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20.05	20.05
中山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5.08	5.08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应收关联方债权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54.33	-47.68	6.65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股利余额	是	96.24	-96.24	
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应收关联方债权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129.91	129.91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借款余额	是	1,029.00		1,029.00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借款余额	是	3,015.00		3,015.00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关联方债权	借款余额	是	120.00		120.00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应付关联方债务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474.55	828.61	1,303.16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应付关联方债务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3,519.23	-3,401.79	117.44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32.65	41.69	74.34
中山市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1,527.81	785.58	2,313.39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147.37	147.37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2,090.85	-436.87	1,653.98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付关联方债务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29.30	4.45	33.75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应付关联方债务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120.52	63.37	183.89
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应付关联方债务	股利余额	是	3,736.48	1,129.57	4,866.05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购买小额贷款资产收益权产品而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详情请见公司于2015年4月11日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5-030）。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中汇集团	为了增强流通股股东的持股信心，激励管理层的积极性，使管理层与公司股东的利益相统一，中汇集团同意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按有关规定制订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	2006 年 01 月 04 日	长期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复星集团	大股东中汇集团向复星集团转让中山公用股份 101, 228, 818 股, 占中山公用总股本的 13%, 本次转让的股份过户完毕后 36 个月内复星集团不减持其所受让的标的股份	2014 年 08 月 11 日	三年	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汇集团	中汇集团不从事、且中汇集团将通过法律程序确保中汇集团之其他全资、控股子公司均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用科技合并后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	2007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履行中
	中汇集团	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中汇集团以及其他中汇集团之全资、控股子公司在与公用科技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用科技公司章程、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且不通过与公用科技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用科技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2007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履行中

	中汇集团	中汇集团承诺在成为公用科技的控股股东后，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关联股东身份影响公用科技的独立性，保持公用科技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007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7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昭、刘远帅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4 年度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的报酬为人民币 32 万元。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收购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60%股权的事项

1. 2014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的2014年第2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购买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并与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岐江集团”）签订《股权交易合同》，约定以18,815.25万元购买岐江集团持有的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下文简称“中港客运”）60%股权。

2. 公司于2014年1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4-010）。

3. 2014年2月12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获得广东省国资委批准。

4. 2014年2月27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获得广东省商务厅的批准，股权交易合同生效。

5. 2014年3月7日，中港客运的股权变更登记申请获得工商部门受理。

6. 2014年3月7日，公司按约定将转让价款18,815.25万元汇入岐江集团指定账户。

7. 2014年3月11日，公司收到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中港客运《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粤中核变通外字[2014]第1400038329号），中港客运经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成为中港客运的股东，股权交易完成。

（二）大股东以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部分上市公司股份事项

1. 2014年5月28日，公司收到大股东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汇集团”）的书面函件（《关于中汇集团拟减持中山公用13%股份的函》），中汇集团拟减持中山公用13%股份，约10,123万股，本次减持拟采取证券交易系统大宗交易方式。

2014年5月29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大股东中汇集团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4-029）。

2. 2014年6月24日，公司收到中汇集团的书面函件（《关于中汇集团变更减持中山公用13%股份方式的函》），中汇集团拟减持的中山公用13%股份将采取协议转让方式，不再采取证券交易系统大宗交易方式进行，转让价格以股份转让信息公告日前30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算术平均值为基础确定。公司将根据《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

法》的有关规定，通过公开征集的方式择优选取受让方。

2014年6月25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大股东中汇集团变更减持公司股份方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4-038）。

3. 2014年7月26日，公司在中汇集团进行拟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权公开征集受让方相关事宜的期间，为避免股票价格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于2014年7月28日开市起停牌。并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7）

2014年7月26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中汇集团拟协议转让部分上市公司股权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8）。

4. 2014年8月8日，公司收到中汇集团的书面函件《关于以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中山公用部分股份事项进展的通知》，并于2014年8月9日发布了《关于大股东以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部分上市公司股份事项进展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53），公司股票自2014年8月11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5. 2014年8月11日，中汇集团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8月12日收到复星集团30%转让款（含1亿元保证金），即319,478,149.61元。2014年8月12日获得中山市政府的批复《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中山中汇集团协议转让中山公用13%股份的复函》（中府办函[2014]234号）。

2014年8月14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大股东以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部分上市公司股份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54）

6. 2014年11月10日，公司收到中汇集团《关于中汇集团协议转让中山公用13%股份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函》，“中汇集团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部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4]1047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将中汇集团所持中山公用10122.8818万股股份转让给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集团）。

二、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中山公用总股本不变，其中中汇集团持有中山公用38354.8891万股，占总股本的49.26%；复星集团持有10122.8818万股，占总股本的13%。”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发生变化。

2014年11月11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大股东中汇集团协议转让部分上市公司股份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70）。

7. 2014年11月25日，公司收到中汇集团《关于股权过户完成的函》，中汇集团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事宜已于2014年11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过户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汇集团持有的中山公用股份数量为383,548,891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20,375,426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63,173,465股），占中山公用股份总数的49.2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复星集团持有中山公用股份数量为101,228,818股，占中山公用股份总数的13%，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复星集团承诺，在办理完毕过户后36个月内不减持中山公用的股份。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发生变化。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一）收购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60%股权的事项

详情请见本节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收购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60%股权的事项。

（二）购买小额贷款资产收益权产品而形成的关联交易事项

详情请见本节第七点第5条。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1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1年5月13日，公司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1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的2011年第6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债券发行

方式的议案》。

2012年8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司于2012年8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00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8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面值不少于总发行面值的50%，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2012年10月25日，公司披露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面向全市场成功发行（含个人投资者）面值10亿元公司债券。

2013年10月22日，公司披露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13-041），支付了2012年10月29日至2013年10月28日期间的利息5,500万元，该次支付利息为5.50元(含税)/张。本次债券付息期的权益登记日为2013年10月28日。

2014年7月1日，公司披露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4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4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2014年7月3日公司面向全市场成功发行（含个人投资者）面值8亿元公司债券。

2014年10月25日，公司披露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14-064），支付了2013年10月29日至2014年10月28日期间的利息5,500万元，该次支付利息为5.50元(含税)/张。本次债券付息期的权益登记日为2014年10月28日。

上述相关公告详情请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3,938,335	15.92%	0	0	0	100,918,201	100,918,201	224,856,536	28.8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20,375,426	15.46%	0	0	0	0	0	120,375,426	15.46%
3、其他内资持股	3,562,909	0.46%	0	0	0	100,918,201	100,918,201	104,481,110	13.4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252,292	0.42%	0	0	0	100,916,232	100,918,201	104,168,524	13.38%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0,617	0.04%	0	0	0	1,969	1,969	312,586	0.0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54,744,880	84.08%	0	0	0	-100,918,201	-100,918,201	553,826,679	71.12%
1、人民币普通股	654,744,880	84.08%	0	0	0	-100,918,201	-100,918,201	553,826,679	71.1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778,683,215	100.00%	0	0	0	0	0	778,683,215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一）根据已经生效的（2013）佛城法民二初字第735号、736号、737号、738号、739号、740号、741号、742号、74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确认，林征等9位自然人为中山公用相关限售流通股份的实际出资认购人，相关股份已变更到林征等9位自然人名下。

2014 年 1 月 24 日，林征等 9 位自然人已向中汇集团偿还代垫股份 70,028 股，偿还代垫后，其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总股份数变更为 240,589 股。该部分限售流通股份已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上市流通。

(二) 公司大股东中汇集团转让其持有的 13% 公司股份事宜，分别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大股东中汇集团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4-029); 于 2014 年 6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大股东中汇集团变更减持公司股份方式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4-038); 于 2014 年 7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大股东中汇集团拟协议转让部分上市公司股权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4-048); 于 2014 年 8 月 9 日发布了《关于大股东以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部分上市公司股份事项进展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4-053); 于 2014 年 8 月 14 日发布了《关于大股东以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部分上市公司股份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4-054); 于 2014 年 11 月 11 日发布了《关于大股东中汇集团协议转让部分上市公司股份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4-070); 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大股东以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部分上市公司股份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4-072); 上述公告的具体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 11 月 25 日，中汇集团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过户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汇集团持有的中山公用股份数量为 383,548,891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0,375,426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3,173,465 股），占中山公用股份总数的 49.2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集团）持有中山公用股份数量为 101,228,818 股，占中山公用股份总数的 13%，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大股东中汇集团转让其持有的 13% 公司股份事宜于 2014 年 11 月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部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4]1047 号)，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1 日发布了《关于大股东中汇集团协议转让部分上市公司股份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4-070)，具体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 11 月 25 日，中汇集团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过户登记手续。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大股东以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部分上市公司股份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72）；具体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445,454	70,028	0	120,375,426	股权分置改革	2014-9-26
林征等 9 位个人股东	240,589	240,589	0	0	股权分置改革	2014-9-26
合计	120,686,043	310,617	0	120,375,426	--	--

备注：林征等 9 位个人股东的相关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解除股份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4-061）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2 年 10 月 29 日	5.5%	10,000,000	2012 年 12 月 11 日	10,000,000	
公司债	2014 年 07 月 03 日	5.75%	8,000,000	2014 年 09 月 10 日	8,000,000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0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2年10月29日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10亿元，债券期限为7年，附第5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间为2012年10月29日至2019年10月28日，公司债已于2012年12月11日上市。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5.50%，在债券存续期内前5年固定不变。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公司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含当期利息）回售给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0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7月3日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8亿元，债券期限为3年，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间为2014年7月3日至2017年7月2日，公司债已于2014年9月10日上市。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5.75%，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上述事项相关公告详情请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索引如下：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第一期）发行公告》（2012-042）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2012-043）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2012-049）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2012-061）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付息公告》（2013-041）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2014-040）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2014-041）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2014-042）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2014-060）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付息公告》（2014-064）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8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	31,3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	0
-------------	--------	------------------	--------	----------------	---

		通股股东总数		东总数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26%	383,548,891	-101,228,818	120,375,426	263,173,465	质押	94,419,800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00%	101,228,818		101,228,818	0		
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12,205,626		0	12,205,626		
中山市东风自来水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8,843,781		0	8,843,781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7,001,970		0	7,001,970		
中山市东升供水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3,676,066		0	3,676,066		
中国传媒大学南广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3,361,789		0	3,361,789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其他	0.34%	2,680,953		0	2,680,953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六组合	其他	0.34%	2,680,851		0	2,680,851		
交通银行—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	其他	0.32%	2,525,839		0	2,525,83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国有股东、法人股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无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其他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无法判断有无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3,173,46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	12,205,62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山市东风自来水厂	8,843,78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	7,001,97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山市东升供水有限公司	3,676,06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传媒大学南广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3,361,789	人民币普通股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一分红一团体分红	2,680,953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六组合	2,680,851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一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2,525,83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	2,511,306	人民币普通股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国有股东、法人股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无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其他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无法判断有无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陈爱学	2007 年 08 月 24 日	66645952-0	9.14 亿元	对直接持有产权和授权持有产权以及委托管理的企业经营管理，对外投资
未来发展战略	<p>中汇集团战略：“优化存量、扩大增量”，即经营战略定位为整合现有资源，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大幅度提升；投资战略定位为扩张型，继续投资新项目，拓展新领域。</p> <p>总体思路： 为了适应拓展的需要，建立市场化的机制，迎接市场的激烈竞争。通过专业深挖、资本运营、资产重组、战略联盟、区域扩张、投资多元化等方针，实现三大业务板块的拓展及其他业务板块的市场化升级，促使集团未来形成有影响力的金融服务和城市运营两大协同支柱，实现双轮驱动，协同增效。</p>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报告期内，该公司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现金流稳定，公司发展呈良好态势。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汇集团持有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454,230 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法人

公司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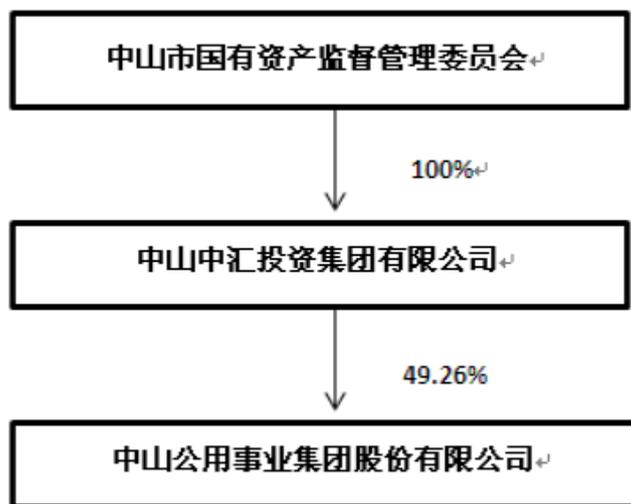
- (1) 名称：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 单位负责人：陈俊源
- (3) 单位性质：行政机关单位
- (4) 主要业务：市属国有资产主管单位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上海复星高科技 (集团)有限公司	郭广昌	2005 年 03 月 08 日	13223308-4	380,000 万	生物制品、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生产和销售自产产品；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受复星国际有限公司和其所投资企业以及其关联企业的委托，为它们提供经营决策和管理咨询，财产管理咨询，采购咨询和质量监控和管理咨询，市场营销服务，产品技术研究和开发及技术支持，信息服务及员工培训和管理。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陈爱学	董事长	现任	男	58	2010年1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苏斌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36	2015年02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何锐驹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4年0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张磊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2年1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王明华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2年1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何清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5年02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谢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2年1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范晓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5年02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李萍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2	2015年02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林灿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4	2014年0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林灿华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4	2015年02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杨志斌	监事	现任	女	47	2009年10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陶兴荣	监事	现任	男	38	2015年02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黄焕明	董事长助理及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8	2015年04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刘雪涛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9	2012年1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曹晖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4	2014年05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徐化群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2	2012年1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黄焕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任免	女	48	2012年11月	2014年05月	0	0	0	0
徐化群	董事	任免	男	52	2012年11月	2015年02月	0	0	0	0
凤良志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1	2009年10月	2014年11月	0	0	0	0
王军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0	2009年10月	2014年11月	0	0	0	0
曹晖	职工监事	任免	女	44	2012年11月	2014年04月	0	0	0	0
曹晖	董事	任免	女	44	2014年05月	2015年02月	0	0	0	0

郭剑锋	职工监事	任免	男	37	2014年05月	2015年01月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陈爱学：大学本科学历，电气工程师。曾任中山市交通运输局及中山市港航管理局副局长。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苏斌：金融学硕士。曾任名力中国成长基金联席董事、投资总监及合伙人。现任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何锐驹：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磊：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师、经济师。曾于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职，曾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明华：管理学硕士，工程师。曾任江苏罗思韦尔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董事，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公用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何清：管理学硕士，经济师。曾任绥芬河中环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与资本运营部总经理。现任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谢勇：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深圳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公司董事总经理，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范晓军：工程博士。曾任澳门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澳门自来水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际水协董事会董事成员，美国水协会员，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萍：高层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中國註冊會計師，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合夥人，立信會計師事務所專業標準委員會委員，現任多家上市公司、IPO企業、央企及大型國有集團公司等專業服務業務報告簽字合夥人和復核合夥人，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林燦華：大學本科學歷，政工師，助理工程師，曾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工會主席、安全辦主任、水務事業部總經理，現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黨總支書記、監事會主席、職工監事。

楊志斌：經濟學學士，中國註冊會計師、註冊稅務師、會計師。曾任中山中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監事、資產管理部經理。現任中山中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監事、審計監督部經理，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

陶興榮：法學碩士，審計師。曾任江蘇省南通市中級人民法法院書記員、助理審判員，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法務經理、高級法務經理、法務總監。現任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法務總經理，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遼寧德爾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監事，上海豐雲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監事，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

黃煥明：企業管理碩士。曾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中山中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現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助理及副總經理，中山銀達融資擔保投資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濟寧中山公用水務有限公司董事，中海廣東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董事，中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董事。

劉雪濤：工程碩士，高級工程師。曾任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現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水務事業部總經理，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中山市污水處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中山市西區沙朗供水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山市大豐自來水有限公司董事長，濟寧中山公用水務有限公司董事。

曹暉：管理學碩士，高級政工師、一級勞動關係協調師。曾任中海廣東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監事、董事、營運管理部總監、安全辦主任，現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工會主席，中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董事。

徐化群：工商管理碩士，中國註冊會計師，會計學講師。曾任中山海納鑫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現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物业开发事业部总经理，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监事，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监事，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爱学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0 年 10 月	否
何锐驹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0 年 10 月	是
张磊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2 年 11 月	是
杨志斌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审计监督部经理	2007 年 08 月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凤良志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06 月	2014 年 4 月	否
王军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2010 年 03 月	2014 年 4 月	是
谢勇	深圳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公司	董事、执行副总裁	2000 年 01 月	-	是
谢勇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9 年 01 月	-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根据《公司法》、集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管理权限决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均按公司董事会通过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董事、监事报酬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的董事

会基金有关规定领取董事、监事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津贴总额为 610.74 万元（税前）；

2、2014 年 4 月份开始，董事陈爱学、何锐驹、张磊，监事杨志斌自动放弃领取津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陈爱学	董事长	男	58	现任	91.65	0	91.65
何锐驹	董事	男	52	现任	0.9	34.97	35.87
张磊	董事	男	44	现任	0.9	31.65	32.55
王明华	董事、总经理	男	42	现任	141.93	0	141.93
谢勇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4.8	0	4.8
林灿华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男	54	现任	47.54	0	47.54
杨志斌	监事	女	47	现任	0.6	22.29	22.89
刘雪涛	副总经理	女	49	现任	84.12	0	84.12
曹晖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4	现任	51.04	0	51.04
徐化群	财务总监	男	52	现任	66.72	0	66.72
黄焕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8	任免	67.25	17.26	84.51
凤良志	独立董事	男	61	离任	4.8	0	4.8
王军	独立董事	男	60	离任	4.8	0	4.8
郭剑锋	职工监事	男	37	任免	43.69	0	43.69
合计	--	--	--	--	610.74	106.17	716.9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何锐驹	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1 月	工作调整
林灿华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4 年 01 月	工作调整

曹晖	职工监事	任免	2014 年 04 月	工作调整
黄焕明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4 年 05 月	工作调整
曹晖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4 年 05 月	工作调整
凤良志	独立董事	离任	2014 年 11 月	辞职
王军	独立董事	离任	2014 年 11 月	辞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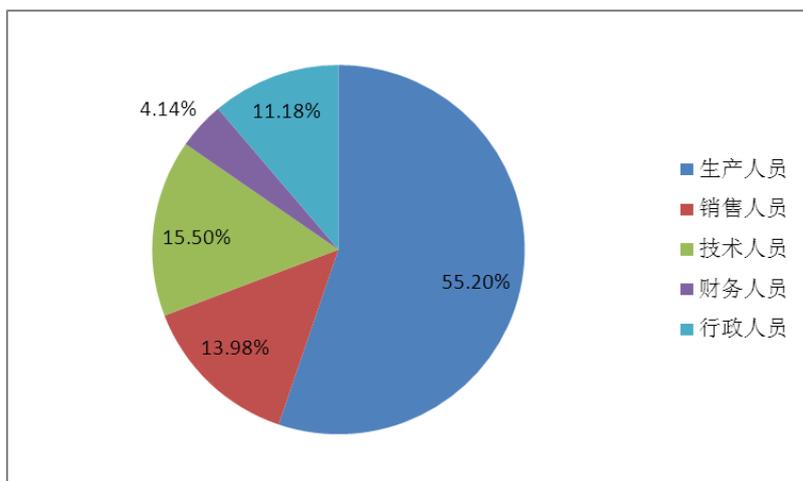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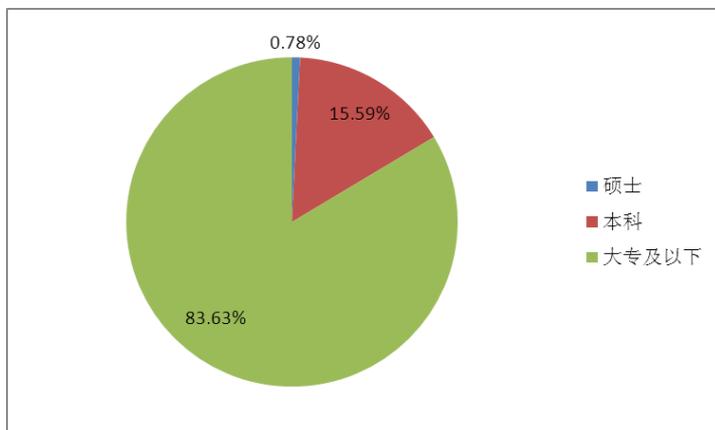
六、公司员工情况

公司现有员工 2174 人。现有员工分类构成如下：

1、在职员工的构成：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职员工共 2174 人，其中生产人员 1200 人，占 55.2%；销售人员 304 人，占 13.98%；技术人员 337 人，占 15.5%；财务人员 90 人，占 4.14%；行政人员 243 人，占 11.18%。



2、在职员工的教育程度：硕士 17 人，占 0.78%；本科 339 人，占 15.59%；大专及以下 1818 人，占 83.63%。



3、报告期内，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31 人。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责明确，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差异。

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

目前，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含三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

通过与中国证监会和国家经贸委于2002年1月7日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范性文件相比较，公司目前的法人治理结构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其主要内容和差异说明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治理结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及时获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的相关信息，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在会场选择及在重大事项的审议上通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尽可能地让更多的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股东的表决权；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对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免程序选举董事，实行累积投票制度；公司董

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现有独立董事三名，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不断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经营管理层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设有指定人员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为股东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7)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详细资料和股份的变化情况；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公司今后将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更充分地披露公司治理方面的有关信息。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三公”原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了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确保了公司全体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所公告的全部信息。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认真执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完善各项制度、规范各项职能，建立长效机制，不断地提高、改善公司治理模式与水平、规范公司运作，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地发展。

2014 年度公司没有收到过监管部门要求公司进行整改的文件。

2010 年 8 月，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2012 年 4 月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内幕信息知情人、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制度相关规定，在内幕信息公开披露前将该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并加强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及对外报送信息的管理工作。公司编制定期报告和涉及重大事项期间均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并将内幕知情人名单及时报送广东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法律法规对外报送资料涉及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的，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登记备案。经自查，报告期内公司无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13 日	(1) 关于《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 关于《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 关于《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 关于《〈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5) 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6) 关于《审计委员会关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13 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的议案；(7) 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通过并得到有效执行。	2014 年 05 月 14 日	公告名称：《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27。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第 1	2014 年 01	(1) 关于《选举何锐驹先生为公司	本次会议所	2014 年 01	公告名称：《中山

次临时股东大会	月 07 日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林灿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有议案通过并得到有效执行。	月 08 日	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1。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6 月 16 日	关于《选举曹晖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通过并得到有效执行。	2014 年 06 月 17 日	公告名称：《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35。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凤良志	13	2	11	0	0	否
王军	13	1	12	0	0	否
谢勇	13	2	11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一)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1) 独立董事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独立董事将持续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对相关信息的及时、完整、准确披露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同时，独立董事也密切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导，必要时向公司及有关人员询证，维护全体股东的同等知情权。

(2) 独立董事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3) 独立董事建议要积极参加证监会和交易所的后续培训，加深对《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规的学习，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重点关注《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4年修订）》的内容，提升公司年报披露质量。

(4) 独立董事会利用参加公司现场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的机会，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有效的建议。对于公司未来参与的项目，独立董事将高度关注，保持与公司高管的沟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

(二) 独立董事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公司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独立董事审阅了公司财务部2015年2月13日提交的2014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及公司2014年年报审计工作计划和审计工作重点等内容。基于本次财务报表的审阅时间距离审计报告日及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有一段期间，独立董事提请公司注意：1、会计师要针对公司的实际情况，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和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严格落实审计计划，履行审计程序，确保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保证公司年报全面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2、公司财务部要积极准备，按要求如实提供财务资料，加强与各部门和各经营单位的协调，全面支持和配合会计师完成年报审计工作。

独立董事对公司的以上建议均被公司采纳。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专门委员会依据议事规则赋予的职权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了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和支持监督作用。我们分别参加了公司在本年度召开的一次战略委员会会议、两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和一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以独立的立场、专业的视角、丰富的经验为公司管理、重大决策出谋划策，对规范公司治理、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召集人按相关制度的规定召集主持了各个专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和历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委员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审计委员会的委员参与了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对公司的审计、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事项进行了审阅，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并在审计机构进场前、后加强了与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进行认真审阅，掌握2014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维护审计的独立性，确保公司2014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参与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

（一）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1名独立董事及2名董事组成。

战略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根据《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规定的职责，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制定的《2014年度投资计划》进行了审核，战略委员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投资计划》符合规定，能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二）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及1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 认真审阅了公司2014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议意见；

(3)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4)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

(5)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4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正中珠江从事2014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相关决议

(1)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我们了解并审查了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必备文件等相关资料，并审阅了公司财务管理部提交的经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2014年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对公司年报审计基本情况以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对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予以了重点关注。

通过与会计师就审计计划落实、审计程序执行和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等情况进行了沟通，并对会计师提出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了讨论，询问公司财务及相关管理人员、查阅股东会、监事会、董事会及相关委员会会议纪要、审核公司账册及凭证，我们认为：保持原有的审议意见，并认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对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必要文件的准备及资料信息的真实性表示充分的肯定。

(2) 审计委员会关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14年度审计工

作的总结报告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监管机构要求，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正中珠江事务所”）编制了《中山公用 201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我们对工作计划进行了审阅，并于就上述审计工作计划与正中珠江事务所项目负责人进行了充分沟通，认为该计划制订详细、责任到人，可有力保障公司 2014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

正中珠江事务所共派出审计人员 16 人（含项目负责人），审计人员按照审计工作计划的安排，2015 年 1 月 26 日进场审计，公司积极配合和支持正中珠江事务所的审计工作，2015 年 3 月 15 日正中珠江事务所完成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公司的现场审计工作。项目负责人就报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政策运用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工作等情况与公司及审计委员会作了持续、充分的沟通，使得各方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处理情况以及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运用与实施等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亦使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公允的审计结论有了更为成熟的判断。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现场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高度关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电话及见面会形式就以下问题重点沟通：1、公司 2014 年财务经营指标完成、业务发展和合并报表范围情况；2、所有交易是否均已记录，交易事项是否真实、资料是否完整，有关往来账款的函证情况；3、财务报表是否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编制；4、公司年度盘点工作能否顺利实施、盘点结论是否充分反映资产质量；5、财务部门对法律法规、其他外部要求以及管理层政策、指示和其他内部要求的遵守情况；6、公司内部财务控制制度是否健全完善；7、公司各部门是否充分配合注册会计师获取其审计所需的充分、适当证据；8、需要重点关注和合规披露的其他财务事项。

年审注册会计师就以上问题均给予了积极、肯定的回复，并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结论的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出具的审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3）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4 年度审计工作及聘请财务审计机构的决议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下午 16:00 召开会议。会议应到 3 人，实到 3 人。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①公司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②审计委员会关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14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

③鉴于正中珠江1997年至2014年一直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且该事务所在公司2014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提议继续聘请正中珠江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及1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对董事会负责。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201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符合规定。

（四）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及1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

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选择并提名适合公司发展需要的董事和总经理，并对董事和高管人员的选择标准和选择程序提出建议。

2014年5月22日，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核了董事候选人曹晖的有关资料，认为：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的情况，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公司现任监事。

委员会同意提名曹晖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做到“五分开”。具体情况如下：

1、人员分开：本公司人员任职独立，除兼任控股股东董事外，无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和控股股东单位双重任职情况；无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关联公司兼职情况。

2、财务分开：本公司已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各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有独立的帐户，未与控股股东共用一个银行帐户，一直独立依法纳税。

3、资产完整：本公司拥有完整、权属清晰的资产。

4、机构分开：本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经营层独立运作，控股子公司、公司各职能部门在公司经营层的领导下根据其职责独立开展工作。

5、业务分开：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自主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机构等业务开展所需的必备条件、能力。

6、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董事会制定的《中山公用2012年至2014年经营目标及激励方案》，坚持“创模式、强体系、谋转型、促发展”的经营方针，明确了经营团队三年阶段性战略目标及任期内的经营目标。且董事会与公司经营层签订了《2014年度经营目标考评协议书》，加大了对外部投资拓展的考核力度。此外，公司还提出了中层以上人员考核方案，其中明确规定高管人员的年度绩效考核主要评价维度为：全年度工作总量、完成质量、工作难度、发展创新、团队建设，考核结果也将与个人年度绩效奖金直接挂钩。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保证了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提高了管理效能，保证会计资料等各类信息的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一贯的、严格的执行，符合内部控制的整体目标。公司将根据内外环境、公司发展情况的变化以及监督部门监管制度的不断更新持续予以补充修订，确保公司内部工作程序严格、规范、高效。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的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作。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通过建立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促进对法律、法规和公司政策的遵循，确保经营合法合规，切实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的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控制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财务报告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公司结合实际合理设置财务管理组织架构，设立相应的财务工作岗位，配备适应岗位要求的财务人员，事业部财务负责人由公司委派；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建立统一的会计政策，实施统一的会计核算办法，建立了统一的集团财务管理信息化体系；公司资金管理由集团统筹管理和调配，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结算制度。通过不断完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财务会计核算，建立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控制度，强化各项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流程管理，确保了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2014年年度内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无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名称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山公用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名称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广会审字[2015]G14041290028）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执行和落实情况良好，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广会审字[2015]G1404129001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昭、刘远帅

审计报告

广会审字[2015]G14041290018号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昭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远帅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5,752,971.34	514,252,074.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3,248,432.41	56,094,700.47
预付款项	2,107,540.44	927,979.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738,698.63	363,698.63
应收股利		962,355.27
其他应收款	11,338,365.94	150,835,918.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486,709.00	26,211,832.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6,917,375.35
其他流动资产	860,000,000.00	16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650,672,717.76	981,565,935.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508,055.55	1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1,640,000.00	41,64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489,100,845.78	4,891,922,199.59
投资性房地产	574,098,683.95	560,236,138.45
固定资产	1,662,177,677.01	1,706,816,571.49
在建工程	153,533,770.38	66,270,974.4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3,098,635.63	270,594,923.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279,447.74	10,303,708.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57,937.06	12,443,148.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37,585.00	3,640,360.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04,732,638.10	7,577,868,024.80
资产总计	9,955,405,355.86	8,559,433,959.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8,897,786.04	95,966,939.15
预收款项	32,489,059.93	24,915,498.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7,829,796.09	77,829,187.52
应交税费	38,624,209.76	82,576,961.24
应付利息	32,369,444.42	9,720,618.27
应付股利	85,258,979.64	66,879,620.43
其他应付款	131,270,064.93	129,637,391.0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6,739,340.81	512,526,216.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787,666,666.74	992,333,333.3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995,134.55	4,390,00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65,402.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2,727,203.81	996,723,333.40
负债合计	2,319,466,544.62	1,509,249,549.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8,683,215.00	778,683,2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8,821,006.38	976,973,506.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59,409,703.82	631,610,252.32
专项储备	2,973,624.02	1,743,940.82
盈余公积	431,620,117.82	366,264,036.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12,799,794.15	4,161,806,578.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74,307,461.19	6,917,081,529.43
少数股东权益	161,631,350.05	133,102,881.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35,938,811.24	7,050,184,410.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55,405,355.86	8,559,433,959.97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5,476,303.42	329,533,677.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5,601.08	142,458.93
预付款项	491,408.38	291,04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62,355.27	962,355.27
其他应收款	1,172,690,263.64	1,260,567,183.23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0,000,000.00	13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349,855,931.79	1,721,496,715.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516,136,150.99	5,752,568,141.36
投资性房地产	301,130,083.10	335,304,383.31
固定资产	52,357,904.81	29,587,163.37
在建工程	64,313,029.68	2,081,489.0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3,752,696.06	53,818,132.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43,603.31	4,231,312.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53,904.74	7,646,320.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3,120.00	3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07,980,492.69	6,185,586,941.59
资产总计	9,357,836,424.48	7,907,083,656.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033,991.22	10,307,485.62
预收款项	6,685,275.31	4,149,306.00
应付职工薪酬	15,175,515.85	14,262,016.74
应交税费	3,835,482.71	50,699,130.82
应付利息	32,369,444.42	9,625,000.00
应付股利	3,088,536.90	2,604,970.31
其他应付款	363,663,594.66	292,602,233.6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1,851,841.07	384,250,143.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787,666,666.74	992,333,333.3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65,402.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5,732,069.26	992,333,333.38
负债合计	2,227,583,910.33	1,376,583,476.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8,683,215.00	778,683,2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17,838,236.57	2,682,115,175.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58,881,190.54	631,610,252.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5,780,486.13	330,424,404.49
未分配利润	2,579,069,385.91	2,107,667,133.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30,252,514.15	6,530,500,180.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57,836,424.48	7,907,083,656.78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54,874,930.19	1,047,850,787.06
其中：营业收入	1,154,874,930.19	1,047,850,787.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2,001,248.16	946,412,298.05
其中：营业成本	717,989,998.01	666,373,038.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08,601.33	16,925,218.61
销售费用	50,758,280.51	47,435,266.95
管理费用	156,028,675.11	161,963,036.00
财务费用	78,311,277.07	54,735,295.33
资产减值损失	-1,195,583.87	-1,019,557.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5,547,624.97	607,520,575.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8,783,721.48	408,655,219.3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8,421,307.00	708,959,064.50
加：营业外收入	16,371,243.57	25,315,958.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6,321.88	396,200.32
减：营业外支出	17,815,793.30	2,018,762.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997,571.97	649,839.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6,976,757.27	732,256,260.20
减：所得税费用	40,734,287.34	80,654,451.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242,469.93	651,601,808.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7,986,342.14	633,485,164.43
少数股东损益	28,256,127.79	18,116,644.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799,451.50	-36,995,483.8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799,451.50	-36,995,483.8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799,451.50	-36,995,483.8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27,270,938.22	-36,995,483.83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528,513.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4,041,921.43	614,606,325.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5,785,793.64	596,489,680.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256,127.79	18,116,644.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6	0.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6	0.8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5,173,854.64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41,658,773.14 元。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21,567,598.96	67,229,980.55
减：营业成本	27,602,039.72	18,831,646.89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01,485.70	6,648,223.9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6,823,271.68	38,073,664.83
财务费用	19,131,938.66	-4,144,414.67
资产减值损失	-728,003.08	770,553.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1,210,033.80	577,818,537.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20,559,972.85	382,823,948.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2,946,900.08	584,868,842.81
加：营业外收入	180,789.25	618,222.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989.05	5,030.00
减：营业外支出	9,702,724.68	63,674.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898,676.88	56,618.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3,424,964.65	585,423,391.30
减：所得税费用	9,864,148.30	48,684,207.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3,560,816.35	536,739,183.7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270,938.22	-36,995,483.8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270,938.22	-36,995,483.8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27,270,938.22	-36,995,483.83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80,831,754.57	499,743,699.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7,572,797.18	1,089,014,517.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186,188.21	351,206,291.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5,758,985.39	1,440,220,80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5,975,663.78	467,367,174.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420,888.26	175,503,25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984,645.94	75,497,081.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410,499.80	349,034,942.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5,791,697.78	1,067,402,45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967,287.61	372,818,355.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11,660,000.00	1,973,710,968.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8,392,078.44	194,204,680.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9,983.00	554,03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21,053.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5,693,115.05	2,168,469,687.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2,423,597.50	245,135,359.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17,958,000.00	2,1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8,152,500.00	72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17,520.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2,251,618.13	2,425,855,35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558,503.08	-257,385,671.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23,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2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0,802.57	518,079.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160,802.57	29,541,079.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500,000.00	5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568,228.43	138,237,327.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65,526.30	68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068,228.43	195,237,32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092,574.14	-165,696,247.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1.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500,896.82	-50,263,564.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4,252,074.52	564,515,638.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5,752,971.34	514,252,074.52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848,287.77	68,517,155.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502,925.06	238,890,04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351,212.83	307,407,196.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0,292.74	529,529.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76,966.21	21,764,693.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21,634.82	11,501,849.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42,284.39	172,198,63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421,178.16	205,994,70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30,034.67	101,412,493.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90,000,000.00	1,941,710,968.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8,731,365.58	162,799,602.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1,260.00	6,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8,892,625.58	2,104,517,270.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288,124.33	60,474,315.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36,298,000.00	1,99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8,152,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17,520.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4,456,144.96	2,050,474,315.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563,519.38	54,042,955.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9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0,802.57	518,079.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160,802.57	518,079.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584,692.20	133,168,270.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1,63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584,692.20	137,439,900.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0,576,110.37	-136,921,821.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942,625.66	18,533,627.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533,677.76	311,000,050.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476,303.42	329,533,677.76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8,683,215.00				976,973,506.38		631,610,252.32	1,743,940.82	366,264,036.18		4,161,806,578.73	133,102,881.03	7,050,184,410.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8,683,215.00				976,973,506.38		631,610,252.32	1,743,940.82	366,264,036.18		4,161,806,578.73	133,102,881.03	7,050,184,410.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8,152,500.00		127,799,451.50	1,229,683.20	65,356,081.64		550,993,215.42	28,528,469.02	585,754,400.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799,451.50				747,986,342.14	28,256,127.79	903,513,408.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00,000.00	9,8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800,000.00	9,800,000.00
(三)利润分配									65,356,081.64		-196,993,126.72	-10,855,234.86	-142,492,279.94
1. 提取盈余公积									65,356,081.64		-65,356,081.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8,098,171.63	-8,495,985.89	-136,594,157.52
4. 其他											-3,538,873.45	-2,359,248.97	-5,898,122.4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29,683.20					819,788.80	2,049,472.00
1. 本期提取							1,604,208.17					1,069,472.11	2,673,680.28
2. 本期使用							-374,524.97					-249,683.31	-624,208.28
(六)其他					-188,152,500.00		528,513.28					507,787.29	-187,116,199.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8,683,215.00				788,821,006.38		759,409,703.82	2,973,624.02	431,620,117.82		4,712,799,794.15	161,631,350.05	7,635,938,811.2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8,683,215.00				605,221,116.69				385,880,168.84		4,280,257,397.82	40,460,513.60	6,090,502,411.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308,594,944.37		668,605,736.15		-73,290,051.04		-659,610,459.35		244,300,170.13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3,877,445.32			1,286,234.14			84,024,725.06	99,458,936.34	248,647,340.86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8,683,215.00				977,693,506.38		668,605,736.15	1,286,234.14	312,590,117.80		3,704,671,663.53	139,919,449.94	6,583,449,922.94
三、本期增减变动					-720,000.00		-36,990.00	457,700.00	53,673.00		457,130.00	-6,816.00	466,730.00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0		5,483.83	6.68	,918.38		4,915.20	,568.91	4,487.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995,483.83				633,485,164.43	18,116,644.55	614,606,325.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23,000.00	4,023,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23,000.00	4,023,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673,918.38		-176,350,249.23	-29,261,351.26	-151,937,682.11
1. 提取盈余公积								53,673,918.38		-53,673,918.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178,094.03	-27,595,860.05	-147,773,954.08
4. 其他										-2,498,236.82	-1,665,491.21	-4,163,728.03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57,706.68				305,137.80	762,844.48
1. 本期提取							1,390,837.53				927,225.03	2,318,062.56
2. 本期使用							-933,130.85				-622,087.23	-1,555,218.08
(六)其他					-720,000.00							-72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8,683,215.00				976,973,506.38	631,610,252.32	1,743,940.82	366,264,036.18		4,161,806,578.73	133,102,881.03	7,050,184,410.46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8,683,215.00				2,682,115,175.04		631,610,252.32		330,424,404.49	2,107,667,133.45	6,530,500,180.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8,683,215.00				2,682,115,175.04		631,610,252.32		330,424,404.49	2,107,667,133.45	6,530,500,180.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276,938.47		127,270,938.22		65,356,081.64	471,402,252.46	599,752,333.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270,938.22			653,560,816.35	780,831,754.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356,081.64	-182,158,563.89	-116,802,482.25
1. 提取盈余公积									65,356,081.64	-65,356,081.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6,802,482.25	-116,802,482.2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4,276,938.47						-64,276,938.47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8,683,215.00				2,617,838,236.57		758,881,190.54		395,780,486.13	2,579,069,385.91	7,130,252,514.1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8,683,215.00				2,373,520,230.67				350,040,537.15	2,362,080,648.90	5,864,324,631.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308,594,944.37		668,605,736.15		-73,290,051.04	-659,610,459.35	244,300,170.1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8,683,215.00				2,682,115,175.04		668,605,736.15		276,750,486.11	1,702,470,189.55	6,108,624,801.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995,483.83		53,673,918.38	405,196,943.90	421,875,378.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995,483.83			536,739,183.78	499,743,699.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673,918.38	-131,518.38	-77,868,000.00

									18.38	42,239.88	321.50
1. 提取盈余公积									53,673,918.38	-53,673,918.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868,321.50	-77,868,321.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8,683,215.00				2,682,115,175.04		631,610,252.32		330,424,404.49	2,107,667,133.45	6,530,500,180.30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原名“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1992年11月5日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股审[1992]81号”文批准设立。公司于1992年12月26日在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9353726-8。

1997年1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416号、[1996]417号文件批准，公司采用“上网定价”方式发行社会公众股（A股）1600万股，是次发行的股票已于1997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广东省人民政府1999年11月12日粤府发[1999]514号文和财政部1999年10月9日财管字[1999]320号文批准，佛山市兴华集团有限公司于2000年度将其持有的占总股本38.93%的发起人股份（国家股）转让给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2000年9月21日，公司名称由“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02年11月22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000100962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贰仟伍佰肆拾贰万叁仟元（RMB225,423,000.00元）。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12月24日国资产权【2007】1556号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年4月24日证监许可[2008]584号文批准，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发行438,457,067股A股，同时注销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于吸收合并基准日持有的公司64,892,978股A股。公司于2008年7月14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00000004723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玖仟捌佰玖拾捌万柒仟零捌拾玖元（RMB598,987,089.00元）。2008年8月6日，公司名称由“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79,696,126.00元，公司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79,696,126.00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增加股本179,696,126.00元。截至2012年7月11日止，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179,696,126.00元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78,683,215.00元。公司已于2013年2月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经济性质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行业性质

公共设施服务业。

公司经营范围

公用事业的投资及管理，市场的经营及管理，投资及投资策划、咨询和管理等业务。

公司住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2015年4月17日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包括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商贸有限公司、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南头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民众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中山中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青葱有机复合肥有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中山市中港旅行社有限公司。合并范围的变更参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参见“附注九”。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及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2014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公司于2014年7月1日起执行。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

报》，公司于2014年年报时开始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

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可随时变现、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短期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

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一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一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一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

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单个法人主体、自然人欠款余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80 天以内	0.50%	0.50%
181 天至 1 年	3.00%	3.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0%	0%

方法说明：以欠款对象是否为关联方划分。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存货分类为：低值易耗品、库存材料、开发成本、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

—存货的核算：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核算，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算。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的确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

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标准：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限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5.00%	1.9-6.333
管网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19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0	5.00%	1.9-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9.5-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

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公司在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再开工的在建工程。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8、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年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无。

22、长期资产减值

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受益期限或五年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一）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二）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一）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二）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无。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主要与销售商品收入相关的业务具体收入确认情况：

——公司供水业务收入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销售数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计算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的，不确认收入。

——公司主要与提供劳务收入相关的业务具体收入确认情况：

——公司污水、废液处理收入是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协议，按照实际结算处理量确认。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主要与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相关的业务具体收入确认情况：

——公司市场租赁业务收入是在与客户签订相关协议并在客户使用相关资产后，按实际使用情况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项交易或事项不属于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的初始确认；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是指企业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分为下列两类列报：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等。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按照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公司某一组成部分划分为持有待售：

-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
-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终止经营为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4 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2014 年 6 月 20 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公司于 2014 年年报时开始执行。若干财务报表项目已根据上述准则进行列报，比较期间财务信息已相应调整，并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应用指南列报了 2013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表。	已经公司内部审批流程通过实施	详见下表

上述第一项会计政策变更所影响的报表项目及其金额：

单位：元

项 目	2013. 12. 31	2013. 1. 1
长期股权投资	-14, 000, 000. 00	-14, 000, 000. 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00,000.00	14,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4,300,170.13	-244,300,170.13
递延收益	4,390,000.02	3,923,333.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4,390,000.02	-3,923,333.34
资本公积	345,590,428.20	308,594,944.37
其他综合收益	631,610,252.32	668,605,736.15
盈余公积	-73,290,051.04	-73,290,051.04
未分配利润	659,610,459.35	659,610,459.3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税费收入	水费收入 3%、6%
消费税	0	0
营业税	按照营业税征缴范围的服务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税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增值额（收入-成本）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 - 60%
房产税	自用房产依据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的余值计算缴纳，税率为 1.2%。房产出租的，依照房屋的租金收入计算缴纳房产税，税率为 12%	1.2%、12%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占用面积计算	按实际占用面积每平方米 0.6 元至 30 元之间

2、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2]68号“关于农产品批发市场_农贸市场房产税_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的通知”规定，公司经营农贸市场取得的收入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免征房产税、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税[2012]30号“关于支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营税收政策的通知”规定，2011

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对饮水工程运营管理单位自用的生产、办公用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饮水工程运营管理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公司下属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其自用的生产、办公用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税[2014]57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规定，财税〔2009〕9号文件第二条第（三）项和第三条“依照6%征收率”调整为“依照3%征收率”。公司供水收入原适用6%的征收率，自2014年7月1日起供水收入适用3%的征收率。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6,188.88	80,101.79
银行存款	680,316,243.95	511,031,208.05
其他货币资金	5,310,538.51	3,140,764.68
合计	685,752,971.34	514,252,074.52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171,500,896.82元，增幅为33.35%，主要系公司2014年发行公司债，期末存款余额增加所致。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东南门市场及中山中裕市场发展物业有限公司黄圃大笪地项目存入银行的建设工资保障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686,817.26	99.28%	1,438,384.85	2.63%	53,248,432.41	57,669,791.67	98.43%	1,575,091.20	2.73%	56,094,700.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7,484.00	0.72%	397,484.00	100.00%	0.00	917,750.89	1.57%	917,750.89	100.00%	0.00
合计	55,084,301.26	100.00%	1,835,868.85	3.33%	53,248,432.41	58,587,542.56	100.00%	2,492,842.09	4.25%	56,094,700.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2,477,440.89	540,980.03	1.03%
1 年以内小计	52,477,440.89	540,980.03	1.03%
1 至 2 年	480,522.64	24,026.13	5.00%
2 至 3 年	102,959.04	20,591.81	20.00%
3 年以上	1,131,992.27	852,786.88	75.34%
3 至 4 年	103,737.88	41,495.15	40.00%
4 至 5 年	542,406.66	325,444.00	60.00%
5 年以上	485,847.73	485,847.73	100.00%
合计	54,192,914.84	1,438,384.85	2.6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注
关联方组合	493,902.42	-	公司预计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故对此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493,902.42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03,236.6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商户租金、管理费	82,149.00
应收水费	71,587.64
合计	153,736.6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山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7,969,188.75	39,845.94	1 年以内	14.46
沙溪镇财政所	非关联方	7,713,776.55	38,568.88	1 年以内	14
沙溪水司	非关联方	7,108,693.44	35,543.47	1 年以内	12.91
火炬区自来水	非关联方	5,676,588.96	28,382.94	1 年以内	10.31
南区水司	非关联方	3,298,208.29	16,491.04	1 年以内	5.99
合计		31,766,455.99	158,832.27		57.6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89,890.08	94.42%	888,602.85	95.76%
1 至 2 年	78,273.50	3.71%	0.00	0.00%
2 至 3 年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39,376.86	1.87%	39,376.86	4.24%
合计	2,107,540.44	--	927,979.71	--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1,179,560.73元，增幅为127.11%，主要是公司预付的材料款、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截至2014年12月31日，1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的广东龙泉科技有限公司服务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款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东省南方环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4,888.50	1 年以内	货未到
北京北大纵横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8,000.00	1 年以内	服务未完成
中山市东凤镇小沥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非关联方	248,100.00	1 年以内	预付租金
广东君厚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服务未完成
广东龙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0	1-2 年	服务未完成
合 计		1,398,988.50		

其他说明：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中不存在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738,698.63	363,698.63
合计	738,698.63	363,698.63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0.00	962,355.27
合计		962,355.27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68,975.02	100.00%	1,230,609.08	9.79%	11,338,365.94	152,587,783.71	100.00%	1,751,865.20	1.15%	150,835,918.51
合计	12,568,975.02	100.00%	1,230,609.08	9.79%	11,338,365.94	152,587,783.71	100.00%	1,751,865.20	1.15%	150,835,918.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055,374.34	85,276.70	1.06%
1 年以内小计	8,055,374.34	85,276.70	1.06%
1 至 2 年	1,746,512.67	87,325.63	5.00%

2 至 3 年	255,449.64	51,089.93	20.00%
3 年以上	1,212,529.78	1,006,916.82	83.04%
3 至 4 年	139,081.60	55,632.64	40.00%
4 至 5 年	305,410.00	183,246.00	60.00%
5 年以上	768,038.18	768,038.18	100.00%
合计	11,269,866.43	1,230,609.08	10.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注
关联方组合	1,299,108.59	-	公司预计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故对此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299,108.59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92,355.1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付款	603,561.46	432,004.32
押金	99,798.98	90,566.42
员工借支款	474,163.16	478,927.82
保证金	3,563,232.05	3,038,843.99
其他	108,758.26	1,921,860.44
股权转让	0	143,244,841.66
往来款	7,719,461.11	3,380,739.06
合计	12,568,975.02	152,587,783.7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石岐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	2,105,359.12	2年以内	16.74%	85,476.81
中山市东凤镇小沥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保证金	500,000.00	1-2年	3.98%	25,000.00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459,496.19	1年以内	3.66%	2,297.48
中山市墙体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保证金	316,112.00	1年以内	2.52%	9,483.36
澳门新兴毅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0,000.00	5年以上	1.99%	250,000.00
合计	--	3,630,967.31	--	28.89%	372,257.6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109,695.58		22,109,695.58	15,876,499.83		15,876,499.83
在产品	14,273,930.74		14,273,930.74	8,855,931.08		8,855,931.08
库存商品	748,718.06		748,718.06	120,447.06		120,447.06
低值易耗品	354,364.62		354,364.62	1,358,954.74		1,358,954.74
合计	37,486,709.00		37,486,709.00	26,211,832.71		26,211,832.71

(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团体年金保险		55,457,041.10
国家债券		11,460,334.25
合计		66,917,375.35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860,000,000.00	165,000,000.00
合计	860,000,000.00	165,000,000.00

其他说明：无。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695,000,000.00元，增幅为421.21%，主要系本年购买的理财产品较多所致。

—期末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产品名称	金额	到期日
中国光大银行同业理财“半年盈”产品	300,000,000.00	2015年2月2日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鼎鼎成金67924号理财计划	80,000,000.00	2015年1月23日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50天	100,000,000.00	2015年1月15日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	150,000,000.00	2015年1月30日

产品名称	金额	到期日
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120,000,000.00	2015年1月8日
农行“金钥匙本利丰”	5,000,000.00	2015年1月6日
广发行“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B款	50,000,000.00	2015年1月4日
交行“日增利50天”	10,000,000.00	2015年1月13日
广发行“广盈安盛”人民币理财	45,000,000.00	2015年3月30日
合计	860,000,000.00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3,761,286.67	29,761,286.67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43,761,286.67	29,761,286.67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可供出售债权工具	48,508,055.55		48,508,055.55			
合计	92,269,342.22	29,761,286.67	62,508,055.55	14,000,000.00		14,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0.06%	1,250,000.00
浙商聚金山供水1号定向资产管理		50,000,000.00	1,491,944.45	48,508,055.55						

重庆市公众 城市一卡通 有限责任公司		29,761,286.67		29,761,286.67		29,761,286.67		29,761,286.67		
合计	14,000,000.00	79,761,286.67	1,491,944.45	92,269,342.22		29,761,286.67		29,761,286.67	---	1,250,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9,761,286.67				29,761,286.67
合计		29,761,286.67				29,761,286.67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关联方贷款	41,640,000.00		41,640,000.00	41,640,000.00		41,640,000.00	
合计	41,640,000.00		41,640,000.00	41,640,000.00		41,640,000.0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20,095,157.63			582,716,633.89	130,180,095.08		137,350,843.20			4,595,641,043.40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46,608,257.15			14,702,946.87	-356,983.79		31,644,833.72			129,309,386.51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355,884,399.62			11,592,594.00			6,590,880.93			360,886,112.69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14,471,872.29	26,298,000.00		11,547,798.09	-2,552,173.07		9,249,905.12			140,515,592.19	
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29,761,286.67								-29,761,286.67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53,490,870.22			10,545,693.03			10,281,761.94			53,754,801.31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54,278,775.40			12,227,985.52			9,855,788.58			56,650,972.34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9,434,793.01			-284,320.46						9,150,472.55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11,902,312.55			3,505,561.93						15,407,874.48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14,074,507.49			2,509,099.93						16,583,607.42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101,481,254.23			9,719,728.66						111,200,982.89	
小计	4,911,483,486.26	26,298,000.00		658,783,721.46	127,270,938.22		204,974,013.49		-29,761,286.67	5,489,100,845.78	
合计	4,911,483,486.26	26,298,000.00		658,783,721.46	127,270,938.22		204,974,013.49		-29,761,286.67	5,489,100,845.78	

其他说明

——公司本年收回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管理权，长期股权投资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而抵消。

——公司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公司在本年对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增资26,298,000.00元，对其持股比例仍为43.83%，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公司2014年开始不再对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派出董监高人员，不对其有重大影响，公司将其调整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80,491,286.55	125,766,223.44		806,257,509.99
2. 本期增加金额	46,387,548.34	15,701,628.01		62,089,176.3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6,120,198.07	15,701,628.01		51,821,826.08
(3) 企业合并增加	10,267,350.27			10,267,350.27
3. 本期减少金额	35,989,092.98			35,989,092.98
(1) 处置	20,457,338.46			20,457,338.46
(2) 其他转出	15,531,754.52			15,531,754.52
4. 期末余额	690,889,741.91	141,467,851.45		832,357,593.3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4,960,008.62	41,061,362.92		246,021,371.54
2. 本期增加金额	24,630,871.87	4,202,760.73		28,833,632.60
(1) 计提或摊销	21,381,587.59	4,202,760.73		25,584,348.32
(2) 其他增加	3,249,284.28			3,249,284.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6,596,094.73			16,596,094.73
(1) 处置	11,137,327.60			11,137,327.60
(2) 其他转出	5,458,767.13			5,458,767.13
4. 期末余额	212,994,785.76	45,264,123.65		258,258,909.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7,894,956.15	96,203,727.80		574,098,683.95
2. 期初账面价值	475,531,277.93	84,704,860.52		560,236,138.45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合并增加系合并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而增加的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本期减少-其他转出系兴华市场划拨至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核算。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检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而不具备生产能力和转让价值、长期闲置或技术落后受淘汰等原因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管网设备	构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管网设备	构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 值:							
1. 期初余 额	341,446,740.84	322,811,883.57	189,401,841.67	1,486,663,043.94	450,710,245.21	143,020,724.60	2,934,054,479.83
2. 本期增 加金额	39,189,139.55	5,293,427.36	2,331,146.81	38,944,711.09	67,873,997.50	9,256,776.77	162,889,199.08
(1) 购置	25,813,708.99	3,794,512.07	2,331,146.81	7,839,346.21	6,887,377.41	8,131,820.81	54,797,912.30
(2) 在建 工程转入	5,007,450.11	1,498,915.29	-	31,054,469.88	-	634,108.47	38,194,943.75
(3) 其他	8,367,980.45	-	-	50,895.00	60,986,620.09	490,847.49	69,896,343.03
3. 本期减 少金额	67,201,019.59	35,284,060.43	3,262,615.52	187,385.13	-	1,928,326.42	107,863,407.09
(1) 处置 或报废	6,214,399.50	26,859,217.84	3,262,615.52	-	-	1,928,326.42	38,264,559.28
(2) 其他	60,986,620.09	8,424,842.59	-	187,385.13	-	-	69,598,847.81
4. 期末余 额	313,434,860.80	292,821,250.50	188,470,372.96	1,525,420,369.90	518,584,242.71	150,349,174.95	2,989,080,271.82
二、累计折 旧							
1. 期初余 额	86,641,333.33	179,412,607.00	167,300,127.44	624,675,854.59	85,109,251.15	84,058,167.95	1,227,197,341.46
2. 本期增 加金额	8,466,337.20	19,857,093.69	1,674,733.06	71,280,288.35	26,416,941.02	12,961,098.49	140,656,491.8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管网设备	构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1) 计提	7,687,898.93	19,843,982.81	1,674,733.06	71,279,482.51	19,356,683.91	12,624,280.25	132,467,061.47
(2) 其他	778,438.27	13,110.88	-	805.84	7,060,257.11	336,818.24	8,189,430.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0,658,561.94	25,631,203.93	2,826,707.50	64,675.12	-	1,770,089.97	40,951,238.46
(1) 处置或报废	3,598,304.83	24,851,959.82	2,826,707.50	-	-	1,770,089.97	33,047,062.12
(2) 其他	7,060,257.11	779,244.11	-	64,675.12	-	-	7,904,176.34
4. 期末余额	84,449,108.59	173,638,496.76	166,148,153.00	695,891,467.82	111,526,192.17	95,249,176.47	1,326,902,594.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40,566.88	-	-	-	40,566.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0,566.88				40,566.88
(1) 处置或报废			40,566.88				40,566.88
4. 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管网设备	构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8,985,752.21	119,182,753.74	22,322,219.96	829,528,902.08	407,058,050.54	55,099,998.48	1,662,177,677.01
2. 期初账面价值	254,805,407.51	143,399,276.57	22,061,147.35	861,987,189.35	365,600,994.06	58,962,556.65	1,706,816,571.4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供水管网工程	72,746,555.13		72,746,555.13	29,135,221.54		29,135,221.54
水厂建设工程	9,098,809.20		9,098,809.20	9,315,481.39		9,315,481.39
市场改造工程	65,076,300.44		65,076,300.44	25,842,745.12		25,842,745.12
其他工程	6,612,105.61		6,612,105.61	1,977,526.36		1,977,526.36
合计	153,533,770.38		153,533,770.38	66,270,974.41		66,270,974.4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供水管网		29,135,221.54	74,665,803.47	31,054,469.88		72,746,555.13	0.00%	0.00%				其他
黄圃城市综合体	320,000.00		120,851.00			120,851.00	0.04%	0.04%				其他
沙朗果批市场升级改造工程	107,610,000.00	833,309.20	62,164,345.04			62,997,654.24	58.54%	58.54%				其他
穗西水厂	288,240,100.00	9,098,809.20				9,098,809.20	3.16%	3.16%				其他
东风兴华商业综合体	187,480,000.00	507,360.00	147,664.90			655,024.90	0.72%	0.72%				其他
海洲市场升级改造工程	11,333,204.02	255,065.21	20,733.54			275,798.75	2.43%	2.43%				其他
合计	914,663,304.02	39,829,765.15	137,119,397.95	31,054,469.88		145,894,693.2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4、油气资产

无。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7,075,832.89			7,307,585.23	304,383,418.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7,228,011.77			3,695,000.51	20,923,012.28
(1) 购置	17,228,011.77			3,695,000.51	20,923,012.2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67,704.78			1,271.60	768,976.38
(1) 处置	767,704.78			1,271.60	768,976.38
4. 期末余额	313,536,139.88			11,001,314.14	324,537,454.0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0,061,209.74			3,727,285.24	33,788,494.98
2. 本期增加金额	6,990,962.33			1,428,337.46	8,419,299.79
(1) 计提	6,990,962.33			1,428,337.46	8,419,299.79
3. 本期减少金额	767,704.78			1,271.60	768,976.38
(1) 处置	767,704.78			1,271.60	768,976.38
4. 期末余额	36,284,467.29			5,154,351.10	41,438,818.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7,251,672.59			5,846,963.04	283,098,635.63
2. 期初账面价值	267,014,623.15			3,580,299.99	270,594,923.1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其他说明：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无形资产超出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6、开发支出

无。

27、商誉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761,290.76	2,030,418.84	2,377,577.37		5,414,132.23
市场改造工程	3,297,116.11	7,070,463.68	2,188,163.78		8,179,416.01
电力改造工程	111,695.46	128,435.01	36,863.00		203,267.47
南龙水厂整改工程	583,964.92		358,819.98		225,144.94
营业厅装修费用	115,807.71		57,903.96		57,903.75
五年期租入资产费用	429,833.34		230,250.00		199,583.34
其他	4,000.00		4,000.00		
合计	10,303,708.30	9,229,317.53	5,253,578.09		14,279,447.74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3,975,739.44 元，增幅为 38.59%，主要系本年市场改造支出增加所致。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827,764.60	8,207,045.92	34,046,560.84	8,501,742.1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4,602,764.56	13,650,891.14	15,765,625.76	3,941,406.44
合计	87,430,529.16	21,857,937.06	49,812,186.60	12,443,148.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因非货币性资产投资形成	32,261,610.09	8,065,402.52		
合计	32,261,610.09	8,065,402.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57,937.06		12,443,148.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65,402.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8,944,339.11	16,913,433.42
合计	18,944,339.11	16,913,433.4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8,336,761.48	16,913,433.42	
2019 年	10,607,577.63		
合计	18,944,339.11	16,913,433.42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2,437,585.00	3,640,360.79
合计	2,437,585.00	3,640,360.79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无。

34、应付票据

无。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08,897,786.04	95,966,939.15
合计	108,897,786.04	95,966,939.1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山市南朗供水有限公司	1,560,913.12	工程款
广东开平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4,503,622.03	工程款
合计	6,064,535.15	--

其他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合计 56,458,261.35 元，详见附注十二、6。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32,489,059.93	24,915,498.42
合计	32,489,059.93	24,915,498.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其他说明：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7,573,561.51 元，增幅为 30.40%，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外接工程项目的预收款增加所致。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不存在预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预收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合计 66,767.00 元，详见附注十二、6。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7,829,011.52	186,497,532.85	176,536,568.28	87,789,976.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6.00	5,355,149.25	5,355,325.25	
三、辞退福利		573,978.06	534,158.06	39,820.00
合计	77,829,187.52	192,426,660.16	182,426,051.59	87,829,796.0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940,864.05	149,364,431.46	144,118,204.75	67,187,090.76
2、职工福利费	11,084,769.54	16,949,487.54	12,811,857.81	15,222,399.27
3、社会保险费	562.60	4,648,034.57	4,648,597.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46.60	4,167,891.73	4,168,438.33	
工伤保险费	16.00	480,142.84	480,158.84	
4、住房公积金	450.00	10,494,222.00	10,474,302.00	20,37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02,365.33	5,041,357.28	4,483,606.55	5,360,116.06
合计	77,829,011.52	186,497,532.85	176,536,568.28	87,789,976.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0.00	4,875,590.66	4,875,750.66	
2、失业保险费	16.00	479,558.59	479,574.59	
合计	176.00	5,355,149.25	5,355,325.25	

其他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不存在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86,556.11	3,364,592.15
营业税	1,326,673.94	800,669.52
企业所得税	23,517,622.18	71,995,744.05
个人所得税	49,918.02	44,754.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5,045.52	231,589.57
教育费附加	105,860.75	96,127.45
地方教育附加	58,052.70	64,084.96
堤围防护费	50,919.73	41,687.51
土地使用税	2,893,873.00	1,903,347.69
房产税	2,607,577.92	2,083,468.98
印花税	54,788.67	6,555.59
土地增值税	6,587,321.22	1,944,339.08
合计	38,624,209.76	82,576,961.24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43,952,751.48 元，减幅为 53.23%，主要是公司本期缴纳了上年处置信托资产形成投资收益应交的所得税所致。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32,369,444.42	9,625,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5,618.27
合计	32,369,444.42	9,720,618.2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利	2,604,970.31	2,604,970.3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利	483,566.59	
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	48,660,479.45	37,364,790.07
珠江客运有限公司	33,509,963.29	26,909,860.05
合计	85,258,979.64	66,879,620.4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9,188,071.51	20,914,692.41
代收代付款项	7,276,852.01	8,166,567.47
购置长期资产	28,223,450.12	718,720.76
尚未支付费用	16,238,411.53	12,064,768.72
其他	6,759,435.90	26,203,642.58
往来款	43,583,843.86	61,568,999.14
合计	131,270,064.93	129,637,391.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山市南头镇集体经营有限公司	4,289,619.65	往来款
横门镇经济发展公司	3,324,077.50	横门市场欠款
五桂山建设委员会	2,766,000.00	管线工程款
东风镇建设开发总公司	1,758,848.48	金怡市场欠款
中山市国土局	1,0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13,138,545.63	--

其他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存在应付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 49.26% 的股东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1,174,400.25 元，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合计 573,656.11 元，详细见附注十二、6。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1,787,666,666.74	992,333,333.38
合计	1,787,666,666.74	992,333,333.3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00.00	2012 年 10 月 29 日	7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		55,000,000.00				1,000,000,000.0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100.00	2014 年 07 月 03 日	3 年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2,744,444.42				800,000,000.00
合计	--	--	--	1,800,000,000.00	1,000,000.00	800,000,000.00	77,744,444.42				1,800,000,000.00

				00,000.00	0,000,000.00	,000.00	44.42				00,000.00
--	--	--	--	-----------	--------------	---------	-------	--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390,000.02	3,072,897.20	467,762.67	6,995,134.55	
合计	4,390,000.02	3,072,897.20	467,762.67	6,995,134.5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建设专项资金	2,560,000.02		213,333.32		2,346,666.70	与资产相关

阜沙镇政府东阜公路水管改造补偿款	1,830,000.00				1,8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岐江河滨水景观工程-长堤路天字码头 DN200 给水管改造		28,660.40	3,104.92		25,555.48	与资产相关
博爱一路翠景路口 DN5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98,000.00	22,049.82		75,950.18	与资产相关
南区东环路 DN8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160,000.00			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五桂山职业教育园区工地 DN150 给水管改造工程装工程		394,800.26	88,830.00		305,970.26	与资产相关
东区起湾工业区 DN400 给水管改造工程装工程		98,883.54	38,316.93		60,566.61	与资产相关
心富华道 龙瑞段全禄 DN12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2,042,553.00	102,127.68		1,940,425.32	与资产相关
白石涌南岸 DN10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390,000.02	3,072,897.20	467,762.67		6,995,134.55	--

其他说明：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8,683,215.00					778,683,215.00
------	----------------	--	--	--	--	----------------

其他说明：

公司股本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广会所验字[2012]第12000420135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76,973,506.38		188,152,500.00	788,821,006.38
合计	976,973,506.38		188,152,500.00	788,821,006.3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减少情况：

—公司本年度以 188,152,500.00 元收购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60%的股权，所支付的价款大于合并日享有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净资产部分 64,276,938.47 元，公司将其调整减少资本公积。

—公司本年度收购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对其进行追溯调整，在编制比较财务报表时，将该公司期初财务报表（2013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并入比较财务报表并进行合并抵消，由此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 149,188,404.52 元调增 2013 年 1 月 1 日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将被合并方截至 2013 年 1 月 1 日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予以还原而减少资本公积 85,310,959.20 元，以上调整增加 2013 年 1 月 1 日资本公积合计 63,877,445.32 元。由于公司本年度实际完成对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的收购并支付了对价，上述截至合并日的净资产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已全部抵消，故年初因合并其资产、负债而增加的资本公积 63,877,445.32 予以转出，减少公司资本公积 63,877,445.32 元，并于合并日对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的留存收益予以还原，减少资本公积 59,998,116.21 元，以上调整减少合并日资本公积合计 123,875,561.53 元。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1,610,252.32	127,799,451.50			127,799,451.50		759,409,703.82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631,610,252.32	127,270,938.22			127,270,938.22		758,881,190.54
其他		528,513.28			528,513.28		528,513.2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31,610,252.32	127,799,451.50			127,799,451.50		759,409,703.82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43,940.82	1,604,208.17	374,524.97	2,973,624.02
合计	1,743,940.82	1,604,208.17	374,524.97	2,973,624.02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6,264,036.18	65,356,081.64		431,620,117.82
合计	366,264,036.18	65,356,081.64		431,620,117.8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61,806,578.73	4,280,257,397.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575,585,734.2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61,806,578.73	3,704,671,663.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7,986,342.14	633,485,164.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356,081.64	53,673,918.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8,098,171.63	120,178,094.0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538,873.45	2,498,236.82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12,799,794.15	4,161,806,578.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659,610,459.35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25,764,032.52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0,284,381.42	663,038,969.65	984,498,193.11	630,631,518.35
其他业务	94,590,548.77	54,951,028.36	63,352,593.95	35,741,519.96
合计	1,154,874,930.19	717,989,998.01	1,047,850,787.06	666,373,038.31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0,137,052.80	8,317,741.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32,308.09	2,727,293.62
教育费附加	1,067,764.12	1,199,659.94
房产税	3,213,387.43	1,974,668.41
地方教育附加	711,842.75	799,773.28
土地使用税	885,432.93	1,041,483.27
堤围防护费	739,196.11	864,598.48
土地增值税	1,021,617.10	
合计	20,108,601.33	16,925,218.61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351,073.58	28,034,916.44
办公费	2,370,392.06	2,241,006.26
通讯网络费	1,222,925.23	977,955.90
折旧费	1,573,521.16	1,414,316.87
租赁费	1,055,865.03	837,867.02
劳动保护费	1,152,130.93	781,390.85
车辆使用费	1,424,774.87	729,234.35
广告费	390,854.74	426,933.00
检测费	1,908,002.02	2,078,431.40
修理费	960,082.65	1,229,388.06
交通费	1,985,237.23	2,200,527.35
低值易耗品摊销	1,119,527.01	594,975.60
手续费	1,938,506.93	2,305,932.20
其他	3,305,387.07	3,582,391.65
合计	50,758,280.51	47,435,266.95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4,571,644.42	83,555,117.68
折旧费	8,310,149.15	9,670,471.56
汽车使用费	6,264,815.80	6,193,908.12
无形资产摊销	4,329,215.42	5,296,496.94
业务招待费	5,197,078.68	6,132,027.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897,084.20	4,698,721.29
项目研发费	829,495.66	3,896,921.18
税金	5,770,838.93	3,382,650.70
劳动保护费	3,353,725.21	2,621,019.76
会议费	1,380,307.41	2,475,246.20
办公费	2,426,927.32	2,018,260.61
修理费	1,898,460.72	1,955,871.34
差旅费	2,040,912.63	2,614,588.84

通讯网络费	1,627,761.11	2,237,523.72
中介机构费	6,378,449.27	2,619,163.55
水电费	1,726,600.15	1,758,949.67
品牌运营及信息披露费	1,346,339.40	1,283,254.20
董事会费	1,058,530.46	1,104,557.25
物业管理绿化费	3,675,566.11	1,091,497.21
其他费用	6,944,773.06	17,356,789.01
合计	156,028,675.11	161,963,036.00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1,644,138.40	59,230,464.98
减：利息收入	8,737,702.22	7,979,957.43
其他	5,404,840.89	3,484,787.78
合计	78,311,277.07	54,735,295.33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 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增加 23,575,981.74 元，增幅为 43.07%，主要系公司 2014 年发行公司债，相应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95,583.87	-1,018,349.67
二、存货跌价损失		-41,774.36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0,566.88
合计	-1,195,583.87	-1,019,557.15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8,783,721.48	408,655,219.3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6,060,844.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65,411.27	3,484,767.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50,000.00	1,1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54,442.15
信托资产分红收益		5,420,602.40
其他	24,248,492.22	11,144,699.15
合计	685,547,624.97	607,520,575.49

其他说明：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系公司购买的团体年金保险、国家债券到期后获得的收益。

—其他主要系公司的理财收益。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6,321.88	396,200.32	66,321.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6,321.88	396,200.32	66,321.88
政府补助	15,142,474.67	23,120,268.30	15,142,474.67
罚款收入	170,382.98	734,730.71	170,382.98
其他收入	992,064.04	1,064,759.05	992,064.04
合计	16,371,243.57	25,315,958.38	16,371,243.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人民政府东区办事处市总部人才奖	161,8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人民政府东区办事处市总部企业认定奖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人民政府东区办事处企业纳税贡献二等奖奖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财政局新增主要污染物自动监控能力建设项目补助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抗咸工程贴息补贴	14,210,000.00	14,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本期确认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给水管改造工程补偿款	254,429.35		与资产相关
本期确认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建设专项资金	213,333.32	213,333.32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堤围防护费奖励	2,912.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财政局款项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增值税优惠		8,486,934.9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142,474.67	23,120,268.30	--

其他说明：

—罚款收入主要系收到的水费违约金收入。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997,571.97	649,839.21	10,997,571.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997,571.97	649,839.21	10,997,571.97
对外捐赠	23,000.00	251,200.00	23,000.00
赔偿款	804,047.80	1,080,215.23	804,047.80
罚款支出	54,561.75	1,406.97	54,561.75
违约金支出		54.77	
其他	5,936,611.78	36,046.50	5,936,611.78
合计	17,815,793.30	2,018,762.68	17,815,793.30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营业外支出的其他系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补缴的土地增值税款。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040,900.46	79,806,999.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06,613.12	847,451.28
合计	40,734,287.34	80,654,451.2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16,976,757.2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4,244,189.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4,696.9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4,320,138.7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87,207.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44,167.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51,894.41
所得税费用	40,734,287.34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243,057,242.42	318,236,156.63
收到营业外收入项目	16,391,243.57	24,990,177.27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8,737,702.22	7,979,957.43
合计	268,186,188.21	351,206,291.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	232,201,258.82	272,281,926.92
付现管理费用	46,149,743.00	53,913,270.30

付现销售费用	18,833,685.77	17,986,033.64
付现财务费用	5,404,840.89	3,484,787.78
支付营业外支出项目等	6,820,971.32	1,368,923.47
合计	309,410,499.80	349,034,942.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沙溪市场期初现金	5,421,053.61	0.00
合计	5,421,053.6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信托资产缴纳的税费	43,717,520.63	0.00
合计	43,717,520.63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证券交易所返还分红个税	2,160,802.57	518,079.19
合计	2,160,802.57	518,079.1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76,242,469.93	651,601,808.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95,583.87	-1,019,557.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5,940,546.13	150,593,764.10
无形资产摊销	8,419,299.79	5,296,496.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53,578.09	4,895,486.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31,422.17	253,638.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827.9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977,471.76	61,230,465.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5,547,624.97	-607,097,205.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72,015.64	847,45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65,402.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74,876.29	-6,004,413.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2,352.40	35,224,803.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429,722.47	76,995,61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967,287.61	372,818,355.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5,752,971.34	514,252,074.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4,252,074.52	564,515,638.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500,896.82	-50,263,564.0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8,152,500.00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88,152,500.00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收购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合并当期的年初即将该公司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故“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未减除该公司合并日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85,752,971.34	514,252,074.52
其中：库存现金	126,188.88	80,101.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80,316,243.95	511,031,208.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310,538.51	3,140,764.6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5,752,971.34	514,252,074.52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1）本期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项下的其他9,800,000.00元，系公司2014年开始收回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管理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该公司少数股东投入款9,800,000.00元，本期作为所有者投入中的其他项列示。

（2）本期利润分配项下的其他-5,898,122.42元，系公司下属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按规定计提的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公司根据持股比例分别作为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权益进行列示。

（3）本期增加项下的其他-187,116,199.43元，系因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而减少的资本公积188,152,500.00元（详见资本公积）以及将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时期初留存收益部分按持股比例分别作为其他综合收益和少数股东权益进行列示。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

78、套期

无。

79、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60.00%	合并双方合并前后均受中山中汇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014年02月28日	2014年2月27日，股权转让获得广东省商务厅的批准，股权交易合同生效	31,538,407.73	5,173,854.64	180,383,191.81	41,739,307.46

(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现金	188,152,5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
--或有对价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356,455,376.89	354,267,237.93

货币资金	132,502,700.99	82,494,181.80
应收款项	13,959,854.38	12,176,095.57
其他流动资产	-	3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51,309,231.19	66,917,375.35
长期股权投资	40,592,501.69	40,592,501.69
投资性房地产	14,049,005.96	14,275,071.16
固定资产	65,238,856.13	65,897,435.89
在建工程	2,973,771.50	991,271.50
无形资产	35,745,872.57	35,839,722.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582.48	83,582.48
负债：	149,996,107.68	134,556,123.28
应付款项	114,624,368.66	88,797,956.96
应付职工薪酬	26,789,208.35	32,985,845.79
应交税费	8,582,530.67	12,772,320.53
净资产	206,459,269.21	219,711,114.65
减：少数股东权益	82,583,707.68	87,884,445.86
取得的净资产	123,875,561.53	131,826,668.79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4年，公司收回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经营管理权，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竹苑路银竹街 23 号	公用事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市 105 国道中山三桥侧秀山村内	公用事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一、二层（市场）	市场经营管理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沙溪镇	市场经营管理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一路 1 号	旅客运输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南朗镇南朗村	市场经营管理	51.00%		设立
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沙溪镇龙村	市场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柏苑新村芙蓉阁第三栋 102	服务业	51.00%		设立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五楼	市场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风镇兴华中路 47 号原水厂办公楼第四层	市场经营管理	7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40.00%	23,675,576.31	18,826,148.96	102,490,102.4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245,726,146.42	159,813,877.32	405,540,023.74	149,314,767.69		149,314,767.69	129,670,277.37	224,596,960.56	354,267,237.93	134,556,123.28		134,556,123.2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190,814,027.20	59,188,940.77	59,188,940.77	49,575,723.20	180,383,191.81	41,739,307.46	41,739,307.46	59,665,756.3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证券经纪	11.60%		权益法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	中山市南朗镇贝外村京珠高速公路旁	天然气贸易	25.00%		权益法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济宁	济宁市红星中路23号	公用事业	49.00%		权益法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兴政路1号中山中环广场3座801号商铺	融资担保	43.83%		权益法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大涌镇全禄管理区	自来水生产		33.89%	权益法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市港口镇马大丰围	自来水生产		33.89%	权益法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神湾镇南镇村三堆围	自来水生产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横栏镇六沙村	自来水生产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三角镇光明村	自来水生产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88号尚峰金融商务中心5座12层01卡	贷款		5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持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1.60%的股权，在其董事会中派有代表，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01,303,532,025.43	90,767,227,849.17
非流动资产	38,796,243,497.17	26,581,767,744.61
资产合计	240,099,775,522.60	117,348,995,593.78
流动负债	168,771,699,661.97	70,021,910,934.48
非流动负债	29,950,619,828.65	12,538,656,508.86
负债合计	198,722,319,490.62	82,560,567,443.34
少数股东权益	1,766,576,089.67	138,309,670.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9,610,879,942.31	34,650,118,479.9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595,641,043.40	4,020,095,157.63
调整事项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595,641,043.40	4,020,095,157.6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营业收入	13,394,972,903.67	8,207,540,703.98
净利润	5,022,567,778.39	2,812,501,034.3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1,121,936,139.16	-323,168,972.76
综合收益总额	6,144,503,917.55	2,489,332,061.5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37,350,843.20	103,013,132.4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93,459,802.38	871,827,014.9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76,067,087.57	85,046,651.52
--综合收益总额	76,067,087.57	85,046,651.52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这些金融工具主要与经营及融资相关，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

易，并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可控的范围内。

一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一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与外币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的信用期短，受到外汇风险的影响不大。

一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6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	公用事业	913,687,235	49.26%	49.2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对直接持有产权和授权持有产权以及委托管理的企业经营管理，对外投资。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1）。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建造管网	63,680,145.78	19,738,970.06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87,704,717.04	84,419,363.52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86,084,006.10	72,907,272.21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16,122,584.83	16,131,644.96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3,934,092.00	4,402,809.61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5,610,199.94	6,000,433.32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0.00	1,531,857.87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57,492.25	1,453,060.2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发行	8,000,000.00	0.00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0.00	891,837.61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废液处理收入	250,688.00	0.00
中山歧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0.00	682,358.49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775,282.10	290,663.74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727,297.85	286,950.66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226,415.09	226,415.09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226,415.10	226,415.09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226,415.08	226,415.09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收取检测费	31,479.25	0.00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检测费	174,545.27	164,549.06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检测费	110,132.10	128,928.28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检测费	127,698.13	126,801.88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利息	641,624.40	641,624.38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利息	1,879,978.13	1,900,486.69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利息	74,825.00	74,825.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46,496.48	712,564.80
中山歧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6,420.00	149,31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	770,000.00	770,0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12年10月29日	2019年10月29日	否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14年07月03日	2017年07月03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之控股母公司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1,000,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之控股母公司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800,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188,152,500.00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公用工程 45%的股权		28,73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7,169,100.00	6,286,800.00
人数（人）	14	13

(8) 其他关联交易

—购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购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3,338.35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172,764.81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200,499.52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中山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50,80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66,499.74	0.00	543,250.00	0.00
应收股利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962,355.27	0.00
其他应收款	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299,108.59	0.00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30,150,000.00	0.00	30,150,000.00	0.00
长期应收款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10,290,000.00	0.00	10,290,000.00	0.00
长期应收款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1,200,000.00	0.00	1,200,00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48,508,055.55	0.00	0.00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12,457,971.72	3,822,657.97
应付账款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743,392.43	326,526.35
应付账款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23,133,861.36	15,278,146.56
应付账款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1,406,908.04	0.00

应付账款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16,539,758.60	20,908,481.03
应付账款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337,491.60	292,986.00
应付账款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1,838,877.60	1,205,229.20
预收账款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66,767.00	0.00
应付股利	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	48,660,479.45	37,364,790.07
其他应付款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573,656.11	922,827.80
其他应付款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74,400.25	35,192,349.0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公司本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与广州市七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因租赁公司华柏市场二、三楼事项发生纠纷，租赁合同因规划审批、施工报建受阻而无法履行，随后双方多次协商友好解决，未能达成一致。广州

市七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起诉公司，要求公司赔偿：装修损失等直接损失 370.12 万元，违约金 217.50 万元，共计 587.62 万元。公司已委托广东裕中律师事务所代理此案，2014 年 9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出具的（2012）中一法民一初字第 1211 号《判决书》，七天酒店的主要诉讼请求被驳回。法院判决解除我司与七天酒店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驳回了七天酒店 587.62 万元的诉讼请求，公司只需承担部分装修损失共计 804,047.8 元。七天酒店方面已提起上诉但未按期缴纳诉讼费，预计法院将裁定其撤诉，公司将依法执行法院一审判决。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33,604,964.5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33,604,964.50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4 年 1 月 23 日，公司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出具的（2014）京仲裁字第 0022 号《裁决书》，公司作为申请人，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有限公司为被申请人，北京仲裁委员会根据案件审理情况，作出如下裁决：“（一）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回购款 35,975,000.00 元；申请人应当在被申请人支付该款项之后，配合被申请人将其所持有的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中心 10% 的股权变更至被申请人名下；（二）被申请人以回购款 35,975,000.00 元为本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标准，赔偿申请人自 2013 年 3 月 13 日至付清前述股权回购款之日止的利息损失，暂计至 2013 年 4 月 20 日利息损失数额为 215,258.63 元；（三）本案件仲裁费 280,390.32 元（已由申请人全部预交），申请人承担 20%计 56,078.06 元，被申请人承担 80%计 224,312.26 元，被申请人应直接向申请人支付代其垫付的仲裁费 224,312.26

元。上述被申请人应向申请人支付的款项，被申请人应当在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 10 日内履行完毕。逾期支付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相关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公司查明重庆金融中心无重大资产，没有履行裁决的能力，经多次协商后，各方同意了债务代偿的和解方案，刘发明以其有权处分的房产（位于重庆市江北区的重庆金融中心大厦 11 楼的 3 套房产，建筑面积共计 977.5 平方米，评估价为 2424.2 万元）替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向公司还债（即履行裁决确定的回购义务），中山公用承担过户税费，房产价值不足债务额度，房产过户后，公司豁免不足抵偿的债务，不再向重庆金融中心或刘发明进行追索，公司持有的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中心（以下简称“一卡通公司”）10%股权过户给重庆金融中心，双方债权债务关系终结。截至本报告发出日止，相关不动产已经过户到公司名下，公司目前正在协助对方办理股权变更手续。——根据 201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公司拟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778,683,2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3,604,964.50 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拟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778,683,215 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622,946,572 股。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经营业务

可划分为 3 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水务运营业务、旅客航运业务、市场租赁管理业务及其他。

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服务分别如下：

—水务运营业务涵盖供水、供水管网安装、污水处理等；

—旅客航运业务涵盖旅客运输、代售景点门票等；

—市场租赁管理及其他业务主要涵盖市场租赁、物业管理和公司总部投资业务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水务运营业务	旅客航运业务	市场租赁管理业务及其他	分部间相互抵减	合计
一、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712,990,287.20	180,434,870.03	166,859,224.19	-	1,060,284,381.42
其他业务收入	82,651,847.29	10,379,157.17	1,559,544.31	-	94,590,548.77
营业收入合计	795,642,134.49	190,814,027.20	168,418,768.50	-	1,154,874,930.19
二、营业支出	731,003,816.33	122,154,381.56	168,843,050.27	-	1,022,001,248.16
三、投资收益	35,586,013.00	9,733,089.03	640,228,522.94	-	685,547,624.97
四、营业利润（亏损）	100,224,331.16	78,392,734.67	639,804,241.17	-	818,421,307.00
五、资产总额	2,618,510,958.87	405,540,023.74	8,993,958,123.54	-2,062,603,750.29	9,955,405,355.86
六、负债总额	1,243,377,716.31	149,314,767.69	1,658,641,721.25	-731,867,660.63	2,319,466,544.6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6,785.00	100.00%	1,183.92	0.50%	235,601.08	143,174.80	100.00%	715.87	0.50%	142,458.93
合计	236,785.00	100.00%	1,183.92	0.50%	235,601.08	143,174.80	100.00%	715.87	0.50%	142,458.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6,785.00	1,183.92	0.50%
合计	236,785.00	1,183.92	0.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392.0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应收商户租金	43,924.00
合 计	43,924.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 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
中山市坦洲镇新前进市场	非关联方	112,500.00	562.50	1 年以内	47.51
中山市千福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80.00	74.90	1 年以内	6.33
戴继龙	非关联方	4,200.00	21.00	1 年以内	1.77
姚妹芳	非关联方	4,092.00	20.46	1 年以内	1.73
黎伟镜	非关联方	3,576.00	17.88	1 年以内	1.51
合计		139,348.00	696.74		58.8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2, 743,41 2.00	100.00 %	53,148 .36	0.01%	1,172, 690,26 3.64	1,261 ,392, 726.7 2	100.00 %	825,543 .49	0.07%	1,260,56 7,183.23

合计	1,172,743,412.00	100.00%	53,148.36	0.01%	1,172,690,263.64	1,261,392,726.72	100.00%	825,543.49	0.07%	1,260,567,183.23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6,112.00	9,483.36	3.00%
1 年以内小计	316,112.00	9,483.36	3.00%
1 至 2 年	3,100.00	155.00	5.00%
3 年以上	43,510.00	43,510.00	100.00%
5 年以上	43,510.00	43,510.00	100.00%
合计	362,722.00	53,148.36	14.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注
关联方组合	1,172,380,690.00	-	公司预计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故对此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172,380,690.00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72,395.13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72,380,690.00	1,117,618,081.02
股权转让款		143,244,841.66
押金	42,650.00	46,110.00
员工借支款		7,000.00
保证金	316,972.00	300,500.00
其他	3,100.00	176,194.04
合计	1,172,743,412.00	1,261,392,726.7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往来款	819,000,000.00	1年以内	69.84%	0.00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3,000,000.00	1年以内	15.60%	0.00
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2,833,166.79	1年以内	8.77%	0.00
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206,997.78	1年以内	3.51%	0.00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000,000.00	1年以内	2.05%	0.00
合计	--	1,170,040,164.57	--	99.77%	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89,784,016.20		1,289,784,016.20	1,115,508,454.67		1,115,508,454.6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226,352,134.79		5,226,352,134.79	4,666,820,973.36	29,761,286.67	4,637,059,686.69
合计	6,516,136,150.99		6,516,136,150.99	5,782,329,428.03	29,761,286.67	5,752,568,141.3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753,101,633.84			753,101,633.84		
中山市污水处理公司	246,674,120.83			246,674,120.83		
中山市南朗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中山中裕市场发展物业有限公司	78,857,700.00			78,857,700.00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5,000.00			255,000.00		
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16,320,000.00			16,320,000.00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50,400,000.00		50,400,000.00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123,875,561.53		123,875,561.53		
合计	1,115,508,454.67	174,275,561.53		1,289,784,016.2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20,095.157.63			582,716,633.89	130,180,095.08		137,350,843.20			4,595,641,043.40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46,608,257.15			14,702,946.87	-356,983.79		31,644,833.72			129,309,386.51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355,884,399.62			11,592,594.00			6,590,880.93			360,886,112.69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14,471,872.29	26,298,000.00		11,547,798.09	-2,552,173.07		9,249,905.12			140,515,592.19	
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29,761,286.67								-29,761,286.67		
小计	4,666,820,973.36	26,298,000.00		620,559,972.85	127,270,938.22		184,836,462.97		-29,761,286.67	5,226,352,134.79	
合计	4,666,820,973.36	26,298,000.00		620,559,972.85	127,270,938.22		184,836,462.97		-29,761,286.67	5,226,352,134.79	

(3) 其他说明

——公司本年收回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管理权，长期股权投资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而抵消。

——公司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014年3月，公司收购中山市岐江河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60%的股权，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2014年开始不再对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派出董监高人员，不对其有重大影响，公司将其调整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167,598.96	17,527,462.33	67,229,980.55	18,831,646.89
其他业务	50,400,000.00	10,074,577.39		
合计	121,567,598.96	27,602,039.72	67,229,980.55	18,831,646.89

其他说明：

—营业收入、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市场租赁业	69,630,119.78	16,308,914.65	65,516,536.75	17,613,099.21
其他收入	1,537,479.18	1,218,547.68	1,713,443.80	1,218,547.68
小计	71,167,598.96	17,527,462.33	67,229,980.55	18,831,646.89
其他业务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	50,400,000.00	10,074,577.39	-	-
小计	50,400,000.00	10,074,577.39	-	-
合计	121,567,598.96	27,602,039.72	67,229,980.55	18,831,646.8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4,935.54	2,368,442.1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0,559,972.85	382,823,948.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176,060,844.78
信托资产分红收益	0.00	5,420,602.40
其他	19,645,125.41	11,144,699.14
合计	641,210,033.80	577,818,537.00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31,250.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42,474.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596,427.5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173,854.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55,774.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513,903.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59,908.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784,270.56	
合计	22,095,456.3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1%	0.96	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0%	0.93	0.9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747,986,342.14	633,485,164.43	7,474,307,461.19	6,917,081,529.43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境外会计准则名称：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747,986,342.14	633,485,164.43	7,474,307,461.19	6,917,081,529.4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办公地点备置有齐备、完整的备查文件，以供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主管部门及股东查询，备查文件包括：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公司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存放地：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